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80万双运动鞋
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九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yc023m		
建设项目名称	鹿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80万双运动鞋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6-032制鞋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鹿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20MA3Y15151J		
法定代表人(盖章)	朱兴玲		
主要负责人(签字)	杨正立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杨正立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明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200MA4701LA9L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林怀刚	2014035410362013411601000797	BH010237	林怀刚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林怀刚	附图、附件	BH010237	林怀刚
丁浩瀚	正文	BH070345	丁浩瀚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610103MA4701LA8H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企业
信用信息。

名称 河南时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王超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鹤壁)心怡路高都路交叉口中晟新天地国际广场A座2509

仅用于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80万双运动鞋项目

登记机关





姓名: 林怀刚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5.01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4.05

Approval Date _____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5月

Issued on

管理号:
证书编号:

201403541005201341180100079

HP00015875

仅用于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80万双运动鞋项目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2) 年

(第 3 页)

缴费类型	缴费单位	缴费期间	缴费金额(元)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合计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在缴状态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金额	缴费基数	缴费金额	缴费基数	缴费金额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2021-07-01
	缴费基数	缴费金额	缴费基数	缴费金额	缴费基数	缴费金额
07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8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9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10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11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12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1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2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3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4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5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6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7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8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09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10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11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12月	3333.33	●	3333.33	●	3333.33	

说明:
 1. 本证明为证明参保人员在河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参保缴费情况, 不作为办理社会保险待遇的依据。
 2. 缴费基数按照《河南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规定执行。
 3. ●表示当月正常缴费, 点表示欠费, 交叉表示外埠转入, 一表示补缴, 空表示未缴。
 4. 本证明仅作为参保人员办理社会保险待遇时, 证明其在河南省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参保缴费情况。
 5. 本证明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印制, 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仿制。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4年)

第 1 页 共 1 页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证件类型	参保信息		
居民身份证	11110223198111988217	姓名	王小明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郑州市三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	参保日期	2023-01-01
参保险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基数	3000元	缴费比例	8%
参保险种	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基数	3000元	缴费比例	2%+10%
参保险种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3000元	缴费比例	0.5%
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基数	3000元	缴费比例	0.2%
参保险种	生育保险	缴费基数	3000元	缴费比例	0.5%

缴费明细情况

月序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缴费基数	缴费比例
	元	%	元	%	元	%
01	3000	8%	3000	2%	3000	0.5%
02	3000	8%	3000	2%	3000	0.5%
03	3000	8%	3000	2%	3000	0.5%
04	3000	8%	3000	2%	3000	0.5%
05	3000	8%	3000	2%	3000	0.5%
06	3000	8%	3000	2%	3000	0.5%
07	3000	8%	3000	2%	3000	0.5%
08	3000	8%	3000	2%	3000	0.5%
09	3000	8%	3000	2%	3000	0.5%
10	3000	8%	3000	2%	3000	0.5%
11	3000	8%	3000	2%	3000	0.5%
12	3000	8%	3000	2%	3000	0.5%
13	3000	8%	3000	2%	3000	0.5%
14	3000	8%	3000	2%	3000	0.5%
15	3000	8%	3000	2%	3000	0.5%
16	3000	8%	3000	2%	3000	0.5%
17	3000	8%	3000	2%	3000	0.5%
18	3000	8%	3000	2%	3000	0.5%
19	3000	8%	3000	2%	3000	0.5%
20	3000	8%	3000	2%	3000	0.5%
21	3000	8%	3000	2%	3000	0.5%
22	3000	8%	3000	2%	3000	0.5%
23	3000	8%	3000	2%	3000	0.5%
24	3000	8%	3000	2%	3000	0.5%
25	3000	8%	3000	2%	3000	0.5%
26	3000	8%	3000	2%	3000	0.5%
27	3000	8%	3000	2%	3000	0.5%
28	3000	8%	3000	2%	3000	0.5%
29	3000	8%	3000	2%	3000	0.5%
30	3000	8%	3000	2%	3000	0.5%
31	3000	8%	3000	2%	3000	0.5%
32	3000	8%	3000	2%	3000	0.5%
33	3000	8%	3000	2%	3000	0.5%
34	3000	8%	3000	2%	3000	0.5%
35	3000	8%	3000	2%	3000	0.5%
36	3000	8%	3000	2%	3000	0.5%
37	3000	8%	3000	2%	3000	0.5%
38	3000	8%	3000	2%	3000	0.5%
39	3000	8%	3000	2%	3000	0.5%
40	3000	8%	3000	2%	3000	0.5%
41	3000	8%	3000	2%	3000	0.5%
42	3000	8%	3000	2%	3000	0.5%
43	3000	8%	3000	2%	3000	0.5%
44	3000	8%	3000	2%	3000	0.5%
45	3000	8%	3000	2%	3000	0.5%
46	3000	8%	3000	2%	3000	0.5%
47	3000	8%	3000	2%	3000	0.5%
48	3000	8%	3000	2%	3000	0.5%
49	3000	8%	3000	2%	3000	0.5%
50	3000	8%	3000	2%	3000	0.5%
51	3000	8%	3000	2%	3000	0.5%
52	3000	8%	3000	2%	3000	0.5%
53	3000	8%	3000	2%	3000	0.5%
54	3000	8%	3000	2%	3000	0.5%
55	3000	8%	3000	2%	3000	0.5%
56	3000	8%	3000	2%	3000	0.5%
57	3000	8%	3000	2%	3000	0.5%
58	3000	8%	3000	2%	3000	0.5%
59	3000	8%	3000	2%	3000	0.5%
60	3000	8%	3000	2%	3000	0.5%

说明：
 1. 本证明仅用于证明参保人参保信息，不作为其他用途。
 2. 本证明由系统自动生成，不可篡改。
 3. 本证明有效期为一年，过期后需重新生成。
 4. 本证明由系统自动生成，不可篡改。
 5. 本证明由系统自动生成，不可篡改。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双运动鞋项目		
项目代码	2406-411422-04-01-842186		
建设单位联系人	杨正立	联系方式	16627021789
建设地点	河南省 商丘市 睢县 振兴路北段雄安制鞋产业园 26-27 号 7 号		
地理坐标	(115 度 05 分 10.984 秒, 34 度 30 分 11.039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1959 其他制鞋业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六、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9-32 制鞋业 195*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 部门(选填)	睢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 文号(选填)	2406-411422-04-01-842186
总投资(万元)	8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0
环保投资占比(%)	18.75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2800m ²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现已编制完成, 尚未进行批复		
规划环境影响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环境影响报告书》		

评价情况	<p>审查机关：河南省生态环境厅</p> <p>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24]93号</p>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相符性分析</p> <p>1、规划范围</p> <p>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面积 1227.28 公顷，其中北区 1133.80 公顷，南区 93.48 公顷。四至边界：片区一：东至富民路，北至财源路，西至黄河路，南至泰山路；片区二：东至通惠渠，北至复兴路，西至中原水城南路，南至省道 S213。</p> <p>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 26-27 号 7 号，属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片区一范围内。</p> <p>2、产业总体定位</p> <p>规划设定两大主导产业为制鞋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推动纺织服装（制鞋）、电子信息、新能源机械和器材制造三大产业集群提质发展，积极培育现代物流、农副产品加工、造纸及林木配套产业，构建“2+1+N”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体系。“2”指两大主导产业：制鞋产业、电子信息产业，“1”指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机械及器材制造产业。</p> <p>本项目为制鞋项目，为主导产业。</p> <p>3、空间及产业布局</p> <p>（1）空间结构布局</p> <p>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总体空间布局结构为“三心、两轴、七片区”。</p> <p>三心：开发区管委会为主的行政综合服务核心、中国鞋都鞋服产业服务核心、科创产业核心。</p> <p>两轴：即开发区内两条主要发展轴线，分别为鞋都路、中原水城南路组成的南北向发展轴线和嵩山路东西向发展轴线。</p> <p>七片区：即开发区形成的七大片区，包括北区鞋服产业园区、两个混合产业园区、电子信息及新能源机械和器材制造产业园区、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区、综合居住区，南区混合产业园区。</p> <p>本项目位于北区鞋服产业园区。</p> <p>（2）产业空间布局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总体分为 7 个产业功能片区，分别为：</p> <p>鞋服产业园区：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西北部，主要发展纺织服装（制鞋）产业，积极承接国内纺织服装（制鞋）产业转移。</p>

电子信息及新能源机械和器材制造产业园区：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东南部，发展电子信息制造，培育新能源机械和器材制造产业。

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区：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西部，发展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

综合居住区：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中部，主要有北苑社区、中学、小学。安置村庄拆迁人口，提供职工配套服务，发展生产生活性服务业。

混合产业园区：共规划混合产业园三处，其中北区规划两处，南区一处。北区混合产业园布局在开发区北区的东北部和西南部。北区东北部混合产业园区发展木业加工、商贸物流、电子信息、节能环保等多种产业混合区域。西南部混合产业园区以龙升新材料等企业为核心，发展纸制品循环产业，同时发展鞋服等产业。南区混合产业园区布局在开发区南区，主要发展物流仓储、农副产品加工以及其它二类工业等产业。

本项目主要是生产运动鞋，为主导产业，位于北区鞋服产业园区。符合布局要求。

综上，从规划范围，产业定位，空间布局和产业布局方面分析，本项目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4、规划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生态环境准入条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1 与开发区发展规划准入分析一览表

分区	项目类别	环境准入条件	相符性
限制建设区域	高压走廊	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范围不得建设建筑物。	本项目利用已建好标准化厂房进行建设，项目区域不属于限制建设区域
	公共绿地、防护绿地	禁止工业开发建设活动。	
	基础设施用地	严格限制进行工业开发建设活动。	
	综合居住区	严格限制进行工业开发建设活动，用地边界规划合理的绿化防护带。	
重点管控区域	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1、禁止建设《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有效版本）》中淘汰类项目。 2、禁止建设列入《禁止用地项目目录（有效版本）》的项目。 3、禁止建设《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明确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符合产业政策，不属于产能过剩项目

	求	4、禁止建设投资强度不符合《河南省开发区新建(改建、扩建)项目控制指标及基准值》要求的项目。	
	电子 信息 产业	5、禁止建设不满足《电镀行业规范条件(有效版)》的项目。 6、禁止建设含有毒有害氰化物电镀工艺(电镀金、银、铜基合金及镀铜打底工艺除外)的项目。	本项目为其他制鞋业,不属于电子信息产业
	纺织 服装 (制 鞋) 产业	7、禁止建设使用含苯粘胶剂的制鞋项目,禁止建设含印染工艺(数码印花/喷墨印花除外)项目。 8、禁止建设含皮革鞣制工艺的项目(退城入园除外)。	本项目为其他制鞋业,不使用再生塑料和含苯粘胶剂,本项目工艺不含铬鞣、复鞣工艺
	农副 产品 加 工、 造纸 及林 木传 统产 业	9、禁止新建、扩建酒精生产线。 10、禁止新建、扩建年产2000吨(折干)及以下酵母制品。 11、禁止新建、扩建年屠宰生猪15万头及以下、肉牛1万头及以下、肉羊15万只及以下、活禽1000万只及以下的屠宰建设项目。 12、禁止新建、扩建单线5万立方米/年以下的普通刨花板、高中密度纤维板生产装置、单线3万立方米/年以下的木质刨花板生产装置、1万立方米/年以下的胶合板和细木工板生产线。 13、禁止新建化学制浆、半化学制浆、化学机械浆造纸项目,控制造纸规模为90万吨。	本项目为其他制鞋业,不属于农副产品加工、造纸及林木传统产业
	污染物 排放 管控	1、禁止建设燃用《高污染燃料目录》(有效版本)中列出的高污染燃料的项目。 2、严格控制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 3、项目堆料场需配套“三防”(防扬尘、防流失、防渗漏)设施,物料输送设备配置收尘设施。 4、含电镀项目工艺废水管线应采取地上明渠明管或架空敷设,镀铬、镍、铅、镉的电镀工段废水(包括含铬钝化、镍封、退镀工序等)及相应清洗废水应全部回用,实施零排放。 5、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国家、我省行业间接排放标准或符合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收水水质,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排水主要污染物(COD、氨氮、总磷)满足IV类水质标准要求。 6、工业涂装、表面处理等重点行业涂装、电镀等生产线应封闭设置采用负压收集	1.本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 2.本项目使用胶粘剂为低VOCs水性胶粘剂和水性油墨; 3.本项目不涉及堆料场; 4.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属于电镀项目; 5.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有机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固废收集暂存后进行处

		<p>废气并配套高效的治理设施处理，污染物排放达到《工业涂装工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1/1951)、《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要求。</p> <p>7、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对 VOCs物料储存、生产车间、废水处理单元、固废暂存间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收集处理。</p> <p>8、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PM_{2.5}、PM₁₀超标，开发区项目新增颗粒物、SO₂、NO_x、VOCs污染物排放量实施等量或倍量替代。</p> <p>9、符合环保及国家产业政策的“退城入园”项目，须与园区现有企业环境相容。</p>	<p>置；</p> <p>6.本项目不属于涂装、电镀行业；</p> <p>7.已按照文件要求对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收集处理</p> <p>8.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实施等量或倍量替代；</p> <p>9.本项目不属于“退城入园”项目</p>
	环境风险防控	<p>开发区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危险废物及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项目，应设置三级防控体系，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完善的环境应急预案，并报环境管理部门备案管理，并建立“企业-园区-政府”三级环境风险应急联动机制。</p>	<p>本项目运行后按要求进行风险防控</p>
	资源开发利用要求	<p>1、禁止新建涉及地下水开采的项目，开发区现有企业自备水井逐步关停，新增用水量需使用园区集中供水。</p> <p>2、新建、改扩建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p> <p>3、新建、扩建含电镀工艺的项目应满足《电镀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价指数I级。</p> <p>4、造纸项目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同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p>	<p>1.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涉及地下水的开采；</p> <p>2.本项目清洁生产指标能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p> <p>3.本项目不含电镀工艺；</p> <p>4.本项目不属于造纸项目。</p>

综上，本项目符合开发区准入条件。

2、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相符性分析

表 1-2 本项目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具体要求对照情况一览表

序号	结论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p>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面积 1227.28 公顷，其中北区 1133.80 公顷，南区 93.48 公顷。</p> <p>四至边界：片区一：东至富民路，北至财源路，西至黄河路，南至泰山路；片区二：东至通惠渠，北至复兴路，西至中原水城南路，南至省道 S213。</p>	<p>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 26-27 号 7 号，位于规划选址内，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p>	符合

2	<p>两大主导产业为制鞋产业、电子信息产业。推动纺织服装(制鞋)、电子信息、新能源机械和器材制造三大产业集群提质发展,积极培育现代物流、农副产品加工、造纸及林木配套产业,构建“2+1+N”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体系。“2”指两大主导产业:制鞋产业、电子信息产业,“1”指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机械及器材制造产业。</p>	<p>本项目位于睢县雄安制鞋产业园,属于C195制鞋业,为睢县主导产业,项目的建设符合开发区产业定位要求。</p>	符合	
3	<p>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总体空间布局结构为“三心、两轴、七片区”。</p> <p>三心:开发区管委会为主的行政综合服务核心、中国鞋都鞋服产业服务核心、科创产业核心。</p> <p>两轴:即开发区内两条主要发展轴线,分别为鞋都路、中原水城南路组成的南北向发展轴线和嵩山路东西向发展轴线。</p> <p>七片区:即开发区形成的七大片区,包括北区鞋服产业园区、两个混合产业园区、电子信息及新能源机械和器材制造产业园区、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园区、综合居住区,南区混合产业园区。</p>	<p>本项目位于睢县雄安制鞋产业园,属于C195制鞋业,为睢县主导产业,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开发区产业布局要求。</p>	符合	
4	<p>区域环境资源承载力:</p> <p>供水:采用二水厂(集聚区水厂)和南部城区自来水厂集中供水</p> <p>排水:进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后达标排放</p> <p>供热:采用集聚区区域导热油锅炉房进行集中供热</p> <p>供气:采用西气东输天然气</p>	<p>本项目采用园区供水;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后达标排放;本项目无供热、供气设施。</p>	符合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p>				
<p>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结论相关规定。</p>				
<p>3、本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p>				
<p>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函[2024]93号相符性分析</p>				
<p>表1-3 本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p>				
<p>(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对照情况一览表</p>				
序号	审查意见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坚持绿色低碳高质	规划应贯彻生态优先、绿色低碳、集约高效的绿色发展、协调发展理念,根据国家、省发展战略,以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进一步优化睢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26-27号7号,位于规划选址内,用地	符合

	量发展	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产业结构、发展规模、用地布局等，做好与区域“三线一单”成果的协调衔接，实现开发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目标。	性质为工业用地，满足“三线一单”要求。	
2	加快推进产业转型	开发区应遵循循环经济理念，积极推进产业技术进步和开发区循环化改造；入区新、改、扩建项目应实施清洁生产，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确保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	本项目位于睢县雄安制鞋产业园，属于新建项目，施行清洁生产，企业产品生产不消耗水、企业生产中污染物排放量能达到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符合
3	优化空间布局严格空间管控	进一步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保持规划之间协调一致；做好规划控制和绿化隔离带建设，在综合居住区周边设置绿化隔离带，加强对开发区及周边生活区的防护，确保开发区产业布局与生态环境保护、人居环境安全相协调。	本项目位于睢县雄安制鞋产业园。	符合
4	强化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根据国家和河南省关于挥发性有机物等大气和水、土壤污染防治相关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新增污染物排放指标应做到“等量或倍量替代”；结合碳达峰目标，强化碳评价及减排措施，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严格执行相关标准及特别排放限值，VOCs排放实行区域倍量削减。	符合
5	严格落实项目入驻要求	严格落实《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要求，鼓励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的项目入驻；禁止建设使用含苯粘胶剂的制鞋项目和含鞣制工艺（退城入园除外）的制鞋项目；禁止新建、扩建酒精生产线；禁止入驻含印染工序（数码印花/喷墨印花除外）的项目；根据区域水环境质量改善情况，量承载力而行，适度发展造纸等产业，禁止新建化学制浆、半化学浆、化学机械浆造纸项目。	本项目于 C195 制鞋业，不使用含苯胶粘剂，生产工艺不含鞣制工艺；本项目印花属于喷墨印花。	符合
6	加快开发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建设完善集中供水、排水、供热等基础设施，加快推进睢县第三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及污水管网建设，确保企业外排废水全部有效收集；加快推进区域污水处理厂尾水人工湿地建设，经湿地处理后出水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执行《地表水	本项目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污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睢县第二	符合

		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 IV 类标准, 其他因子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排放标准, 并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减少废水排放; 园区固废应有安全可行的处理处置措施, 不得随意弃置, 危险固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 确保 100%安全处置。	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一般固废在固废间暂存后外售, 危险废物在危废间暂存,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7	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监管体系	统筹考虑区内污染防治、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 建立健全开发区环境监督管理、区域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和联防联控机制, 提升开发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 加快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设, 建立有效的导流、拦截、降污等措施, 切实防范事故废水进入外环境。加强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处置体系, 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加强开发区内重要风险源的管控和风险应急, 有计划地组织应急培训和演练, 全面提升开发区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响应能力, 保障区域环境安全; 建立完善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 健全大气污染物自动监测体系, 做好长期跟踪监测与管理, 并根据监测评估结果适时优化调整开发区发展规划。	本项目运行后按要求进行风险防控, 建议企业制定相关应急预案, 加强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符合
8	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在规划实施过程中, 适时开展环境影响跟踪评价, 跟踪规划环评成果落实情况, 对规划进行相应的调整和改进; 规划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新一轮修编时, 应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	/
<p>由上表可知, 本项目符合《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相关规定要求。</p> <p>综上, 本项目为制鞋项目, 位于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26-27号7号, 属于鞋服产业园区, 不属于禁止入驻的产业, 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定位、规划布局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产业政策合理性</p> <p>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 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 属于允许类项目。项目已在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见附</p>			

件2) 备案, 项目 代码为: 2406-411422-04-01-842186。

2、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根据《商丘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通知》(商政[2021]5号)、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商丘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4年6月发布)的要求,坚持保护优先,突出分区管控,实时动态管理,结合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对“三线一单”相关内容进行动态更新,判定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的相符性。

2.1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经查询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本项目最近的生态保护红线是河南省商丘市睢县生态保护红线-生态功能重要区(附图五),距离本项目约1.184km,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2.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睢县常规监测站点2023年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区域SO₂、NO₂、CO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PM₁₀、PM_{2.5}和O₃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根据2023年惠济河断面的水质监测数据,项目附近地表水体质量良好。

目前睢县正在实施睢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睢县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睢县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睢县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睢县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睢环委办[2024]5号)等文件,通过实施一系列措施,可有效改善当地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本项目营运期经采取相关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土壤环境等影响较小,不会降低现有的环境质量。

2.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资源消耗主要以电力和水为主,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和资源消耗型企业,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根据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

2.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与“商丘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及各县区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4 商丘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

维度	编号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	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新建、扩建对水体污染严重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位于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内，不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故本项目建设符合区域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关要求。	相符
	2	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传统煤化工（含甲醇）、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合理控制煤制油气产能规模。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原则上不再设立新的化工园区，确需新设的，须经省联席会议会商同意后报省政府审定；承接列入国家或省级相关规划的化工项目应经省联席会议同意，项目投产前化工园区应通过认定。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位于鞋服产业园内，符合园区入驻要求。	相符
	3	严禁不符合我市主体功能定位的各类开发活动，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现有以“两高”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规划环评应增加碳排放情况与减排潜力分析，推动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
	4	限制开采高硫高灰煤。重点勘查开采地热等矿产。禁止开采风化壳型超贫磁铁矿、石煤、可耕地砖瓦用粘土、风化壳型砂矿等矿产。	不涉及	相符
	5	全市范围内禁止制造、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国五(不含)以下排放标准的柴油车。全市原则上不再办理使用登记和审批 35 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全面淘汰退出达不到标准的落后产能和不达标企业。实施重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加快城市建成区、人群密集区、重点流域的重污染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等环境风险大的企业搬迁改造、关停退出，推动实施一批水泥行业、化工、商砼企业等重污染企业退城工程。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制造、进口、销售和注册登记国五(不含)以下排放标准的柴油车，不使用锅炉，不属于落后产能。	相符

		6	加强对黄河故道沿线湿地保护与生态修复,统筹推进沿线生态防护林建设,建设生态修复和生物多样性保护样板带。惠济河、涡河、大沙河、包河、浍河、沱河、王引河七条主要河流,实施流域水系治理和沿线林带生态修复,形成保障生态网络安全的河流生态廊道。	/	/
		7	狠抓生态保护修复持久战。建立引黄项目常态化监管机制,严把引黄项目准入关,防范违规新上引黄项目。	/	/
		8	国家和省级湿地公园保护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开(围)垦、排干自然湿地,永久性截断自然湿地水源;擅自填埋自然湿地,擅自采砂、采矿、取土;排放不符合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及其他污染湿地的废水、污水,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固体废物;过度放牧或者滥采野生植物,过度捕捞或者灭绝式捕捞,过度施肥、投药、投放饵料等污染湿地的种植养殖行为;其他破坏湿地及其生态功能的行为。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在国家和省级湿地公园保护范围内,本项目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污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生活污水经园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9	新、改、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要满足当地总量减排要求。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倍量替代,满足当地减排要求。	相符
		10	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质量不能满足环境功能区划标准时,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削减。	本项目评价区域内地表水环境质量能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区域环境空气不能满足环境功能区划标准,COD、NH ₃ -N排放实行区域等量替代,VOC _s 排放实行区域倍量削减。	相符
		11	以现有污水处理厂为基础,科学布局污水再生利用设施,推行再生水用于生态补水、工业生产和市政杂用等。坚持减量化、稳定化、无害化、资源化,推进污泥无害化处置和资源化利用,新建污水处理厂必须有明确的污泥处置途径。城市建成区、开发区、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设计出水标准达到或优于城镇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	相符

		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设计。		
	1 2	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应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减量替代”原则；开展砖瓦、钢铁、有色等重点行业企业提标改造和污染深度治理,严格排污许可管理,推动工业企业绿色发展转型;强化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推广大型燃煤电厂热电联产改造,充分挖掘供热潜力,有序淘汰供热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加大落后燃煤锅炉和燃煤小热电退出力度,推动工业余热、电厂余热、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供热供汽;以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制革、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为重点,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推进涂装类、化工类等产业集群分类治理,开展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和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改造。深化重点行业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深化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废气提标治理。严格控制铸造、铁合金、焦化、水泥、建材、耐火材料、有色金属等行业物料存储、运输及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属于涉重金属重点行业,不属于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制革、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	相符
	1 3	实施大型规模化养殖场大气氨减排工程,开展清洁养殖工艺、氨气处理工艺、粪肥资源化利用等试点项目;强化全市各级政府秸秆禁烧主体责任,推动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常态化。	/	/
	1 4	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按照国家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的技术规定,事先制定包括应急措施在内的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明确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措施,报县级生态环境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门备案并技术评审。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	相符
	1 5	鼓励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因地制宜实施管道化、密闭化改造,重点区域防腐防渗改造,物料、污水、废气管线架空建设和改造,从源头上防范土壤污染。	/	/
环境 风险 防	1 6	完善平战结合、区域联动的环境应急监测体系,提升跨区域应急监测支援效能。加强跨区域流域应急物资储备,加快推进储备库建设,建立信息管理系统,健全多层次、网络化储备体系。建立健全跨市河流	/	/

	控		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 加强部门应急联动, 形成突发水环境应急处理处置合力。		
		17	加强涉危险废物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及区域环境风险调查评估, 实施分类分级风险管控。协同推进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污染综合防治、风险防控与生态恢复。	/	/
		18	聚焦铅、汞、镉等重金属污染物, 研究推进重金属全生命周期环境管理, 深入推进重点河流湖库、饮用水水源地、农田等环境敏感区域周边涉重金属企业污染综合治理; 实行危险化学品全过程监管, 运用信息技术, 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贮存、运输、使用、处置的全过程监管, 建立危险化学品全生命周期安全监管信息共享与追溯系统。加强新化学物质生态环境准入管理, 防范化学物质的生态环境风险。完成重点地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 全面提升尚未搬迁企业安全风险防范能力, 加强日常监管, 确保环境安全事故零发生。禁止在国家湿地公园、大运河和黄河故道等重点区域、流域岸线 1 公里范围内布局新建重化工、纸浆制造、印染等存在环境风险的项目。鼓励现有工业项目、化工项目分别搬入高新技术开发区和化工园区。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 位于鞋服产业园内, 符合园区入驻要求。	相符
		19	持续更新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地块名录, 严格准入管理。未依法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风险评估的地块, 不得开工建设与风险管控和修复无关的项目。加强建设用地规划、出让、转让、用途变更、收回、续期等环节监管, 确保土壤环境保护相关政策要求得到落实。加强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生态管控, 确需开发利用的, 依法实施管控修复, 优先规划用于拓展生态空间。对暂不开发利用的地块要制定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方案, 划定管控区域, 建立标识、发布公告, 定期组织开展土壤环境监测。	/	/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20	十四五期间, 全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完成国家、省下达目标要求。全市能耗增量控制目标控制完成国家、省下达目标要求。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 不消耗煤炭。	相符
	21	2025 年, 全市用水总量、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等主要指标达到省定目标。严控地下水开发强度, 压减地下水超采量。浅层地下水以其可开采量为	/	/	

		约束条件, 逐步压减开采量, 实现采补平衡。深层地下水开采严格控制, 原则上仅作为战略储备水源或应急水源, 在特枯年或连续枯水年适量开采。		
2 2		以钢铁、焦化、铸造、建材、有色、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镀、制革、造纸、纺织印染、农副食品加工等行业为重点, 开展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健全能源管理体系, 支持企业建设能碳一体化智慧管控中心。推进涂装类、化工类等产业集群分类治理, 开展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和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改造。	/	/
2 3		实行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 强化土地资源开发利用管理, 提高土地集约化利用程度和建设用地利用效率, 内部挖潜解决新增建设用地。	/	/

表 1-5 商丘市睢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大气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分类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ZH41142220001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重点 空间布局约束	<p>1.原则上禁止新增钢铁、电解铝、氧化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光伏压延玻璃除外)、传统煤化工(含甲醇)、焦化、铝用炭素、含烧结工序的耐火材料和砖瓦制品等行业产能。新建“两高”项目应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相关规划环评和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审批原则要求。</p> <p>2.禁止不符合规划或规划环评要求的项目入驻。</p> <p>3.严格落实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规划调整修编时应同步开展规划环评。</p> <p>4.鼓励园区造纸企业实施升级改造,提升清洁生产水平。鼓励承接退城入园项目,退城入园项目必须与园区现有企业环境相容。</p> <p>5.鼓励能够延长开发区产业链条的,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的项目入驻。鼓励处理园区内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的项目入驻。</p>	<p>1.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涉及两高项目;</p> <p>2.本项目位于雄安制鞋产业园,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p> <p>3.本项目符合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p> <p>4.本项目不属于造纸项目和退城入园项目;</p> <p>5.本项目属于制鞋业,符合开发区功能定位</p>	相符

			<p>1.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环境质量不能满足环境功能区划标准时，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实行区域削减。</p> <p>2.禁止涉重企业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园区集中供热工程建成并投入运行后，原则上禁止企业新建备用燃气锅炉（集中供热能力不能满足需求时除外），在用的燃气锅炉转为备用。</p> <p>3.“两高”项目应按照《关于加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区域削减措施监督管理的通知》要求，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耗煤项目还应严格按照规定采取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已出台超低排放要求的“两高”行业建设项目应满足超低排放要求。</p> <p>4.加快城市建成区的重点污染企业退城搬迁。强化企业搬迁改造安全环保管理，加强腾退土地用途管制、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p> <p>5.新能源机械、器材制造、制鞋业等涉 VOCs 行业大力推动低（无）VOCs 原辅材料生产和替代，将全面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企业纳入正面清单和政府绿色采购清单。通过使用水性、粉末、高固体分、无溶剂、辐射固化等低 VOCs 含量的涂料，水性、辐射固化、植物基等低 VOCs 含量的油墨，水基、热熔、无溶剂、辐射固化、改性、生物降解等低 VOCs 含量的胶粘剂，以及低 VOCs 含量、低反应活性的清洗剂等，替代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从源头减少 VOCs 产生。</p> <p>6.开发区内企业废水实现全收集、全处理。排入开发区集中</p>	<p>1、本项目评价区域内地表水环境质量能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区域大气环境空气不能满足环境功能区划标准，COD、NH₃-N 排放实行区域等量替代，VOC_s 排放实行区域倍量削减。</p> <p>2、本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的废水中均不含重金属，不使用锅炉。</p> <p>3、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p>4、本项目不属于退城入园项目。</p> <p>5、本项目使用胶粘剂为水性胶粘剂。</p> <p>6、本项目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生活污水经园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一步处理，项目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和</p>	<p>相符</p>
--	--	--	--	--	-----------

				污水处理厂的企业废水执行国家、我省行业间接排放标准并符合污水处理厂的收水要求。集中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设计出水标准必须达到或优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设计。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收水标准。	
			环境 风险 防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置能力,建立“企业-园区-政府”三级环境风险应急联动机制。 2.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3.危险废物应有安全可行的处理处置措施,不得随意弃置,危险废物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转运、处置,确保100%安全处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议企业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加强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2.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铅酸蓄电池、石油加工、化工、电镀、制革和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使用等企业。 3.本项目设有危废暂存间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收集、贮存。 	相符
			资源 开发 效率 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企业应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新改扩建项目的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2.企业、园区应加大污水回用力度,建设再生水回用配套设施,提高再生水利用率。 3.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除依现行政策可保留的燃煤锅炉及原料用煤企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项目用水为生活用水,以电能为能源,资源、能源利用率较高; 2.本项目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生活污水经园区公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混合废水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3.本项目属于制鞋业,不涉及高污染燃料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相关要求。						

3、本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制鞋工业，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工业制定绩效引领性指标。本项目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工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6 制鞋工业绩效引领性指标一览表

引领性指标	具体要求	本项目现状	相符性
原辅材料	1、水基型、热熔型胶粘剂占胶粘剂总量的30%以上，或不使用各类胶粘剂和处理剂；	本项目使用胶粘剂均为水性胶粘剂	相符
	2、胶粘剂符合《鞋和箱包用胶粘剂》（GB19340-2014）和《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要求；	本项目使用的胶粘剂均符合《鞋和箱包用胶粘剂》（GB19340-2014）和《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33372-2020）要求	相符
污染治理技术	主要产污环节废气收集后，有机废气采用生物法、低温等离子、吸附等组合工艺处理，含尘废气采用袋式除尘或静电除尘工艺处理	本项目有机废气采用光氧活性炭一体机设备进行处理	相符
排放限值	NMHC排放浓度不高于40mg/m ³ ，PM排放浓度不高于20mg/m ³ ，其余各项污染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要求，并满足相关地方排放标准要求	根据预测结果，有机废气排放浓度均不高于40mg/m ³	相符
无组织排放	1、冷粘、硫化、注塑、模压、线缝工艺单元涉及的主要产污环节（合布、丝网印刷、刷胶粘剂、刷处理剂、帮底起毛、喷光、鞋底生产、硫化、原料搅拌、注塑、橡胶注射、模压等）产生的含尘和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废气排至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有机废气产生设备处均采用集气罩收集，废气排至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相符
	2、胶粘剂、处理剂、清洗剂、油墨等存储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装含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存放于室内；盛装含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胶粘剂、处理剂、油墨等存储于密闭的容器中；盛装含VOCs物料的容器均存放于室内。	相符
	3、工艺过程产生的VOCs废料（渣、液）存放于密闭容器或包装袋中；盛装过含VOCs物料的废包装容器加盖密闭；	产生的含VOCs废料均存放于密封桶内。	相符

		4、生产车间封闭	环评要求企业生产车间加强封闭。	相符
监测 监控 水平		纳入重点排污单位的企业、环境管理部门要求安装在线监测的企业主要排放口安装 NMHC 在线监测设备（FID 检测器），数据保存一年以上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相符
环境 管理 水平	一、环保档案齐全			
		1、环评批复文件；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3、竣工验收文件；4、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5、一年内废气监测报告	本项目正在办理环评，建成后会按照相关要求办理排污许可、竣工验收等手续。	相符
	二、台账记录			
		1、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生产时间、运行负荷、产品产量等；	按照要求进行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记录。	相符
		2、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吸附剂更换频次、催化剂更换频次等；	按照要求进行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记录。	
		3、监测记录信息：主要污染排放口废气排放记录（手工监测或在线监测）等；	按照要求进行监测记录信息记录。	
		4、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VOCs 原辅材料名称、VOCs 纯度、使用量、回收量、去向等；	按照要求进行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记录。	
		5、燃料（天然气等）消耗记录；	按照要求进行 VOCs 废料处置记录。	
		6、VOCs 废料处置记录		
	三、人员配置			
	设置环保部门，配备专职环保人员，并具备相应的环境管理能力	按照要求配备专职环保人员。	相符	
运输 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占比为 100%；	按照要求使用公路运输车辆、厂内运输车辆及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	相符
		2、厂内运输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比例为 100%；		相符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新能源机械比例为 100%		相符
运输 监管		参照《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技术指南》建立门禁系统和电子台账	按照要求建立门禁系统及电子台账。	相符
<p>根据《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制鞋》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逐条对照内容分析可知，本项目建成后可以满足《制鞋》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管理要求。鼓励结合实际，自主采取减排措施。</p> <p>4、本项目与睢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睢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睢县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睢县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p>				

《睢县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睢环委办[2024]5 号）的相符性分析

表 1-7 本项目与（睢环委办[2024]5 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 建设情况	相符性
睢县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1	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 制定年度落后产能退出工作方案，2024 年 4 月底前，排查建立落后产能淘汰任务台账。研究制定烧结砖瓦行业整合提升方案，推动 33 条 6000 万标砖/年以下和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有序退出。对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实施逐年递减的资金奖补方式对 2025 年之后完成的，不再给予资金奖补。	本项目 属于制鞋业，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2024.2.1 施行），本项目 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	相符
2	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 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快推进 171 家涉 VOCs 企业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完成 151 家涉 VOCs 企业综合整治；对企业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完成有机废气收集密闭化改造；对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实施编码登记，实现从购买、更换到处置的全过程可回溯管理；对污水处理设施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实施单独收集处理；具备改造条件的 61 个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改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改用自封式快速接头；加强火炬燃烧装置监管，火炬系统、煤气放散管安装温度监控、废气流量计、助燃气体流量计，相关数据接入 DCS 系统；按规定开展 4 家企业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石化、化工行业企业集中的地方和重点工业园区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2024 年 5 月底前，各县(市、区)排查建立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清单台账；2024 年年底，完成治理任务，全面提升企业 VOCs 治理水平。	本项目 使用胶粘剂均为水性胶粘剂；本项目 调墨、印花、成型工序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一套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根据分析，排放浓度均能够满足相关限值要求。评价要求活性炭吸附装置若采用颗粒状、柱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若采用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650 毫克/克；并要求企业做好活性炭更换频次、更换量、购买记录、活性炭质检报告等台账记录。	相符
睢县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1	深化工业 开展工业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能力、污水资源化利用能力、监测监管能力提升行动，补齐园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短板。	本项目 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	相符

	园区水污染整治		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生活污水依托园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均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收水水质要求。													
睢县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1	加强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单位管理	提升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实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开展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和《危险固废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不会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相符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睢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睢县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睢县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睢县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睢县2024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睢环委办[2024]5号）中相关要求。</p> <p>5、本项目与《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豫政〔2024〕12号）相符性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8 本项目与豫政〔2024〕12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5%;">序号</th> <th style="width: 45%;">文件相关要求</th> <th style="width: 35%;">本项目建设情况</th> <th style="width: 15%;">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colspan="4">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td> <td>本项目属于C195制鞋业，位于雄安制鞋产业园，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不属于“两高”</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相符</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1	（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	本项目属于C195制鞋业，位于雄安制鞋产业园，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不属于“两高”	相符
序号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																
1	（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	本项目属于C195制鞋业，位于雄安制鞋产业园，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和规划环评要求。不属于“两高”	相符													

		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推进钢铁、焦化、烧结一体化布局，大幅减少独立烧结、球团和热轧企业及工序，推动高炉—转炉长流程炼钢转型为电炉短流程炼钢，淘汰落后煤炭洗选产能。	项目；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环境绩效能达到 A 级要求。	
	2	（二）加快淘汰落后低效产能。落实国家产业政策，进一步提高落后产能能耗、环保、质量、安全、技术等要求，将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高、清洁生产水平低、治理难度大以及产能过剩行业的工艺和装备纳入淘汰范围，逐步退出限制类涉气行业工艺和装备；加快淘汰步进式烧结机、球团竖炉、独立烧结、独立球团、独立热轧工序以及半封闭式硅锰合金、镍铁、高碳铬铁、高碳锰铁电炉；有序退出砖瓦行业 6000 万标砖/年以下烧结砖及烧结空心砌块生产线，鼓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城市规划区内的烧结砖瓦企业关停退出。	本项目为 C195 制鞋业，经查阅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和国家工信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一、二、三、四批），本工程选用设备不在国家明令淘汰范围内。	相符
	3	（三）开展传统产业集群升级改造。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结合辖区内产业集群特点，制定涉气产业集群发展规划和专项整治方案，进一步排查不符合城市建设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生态环境功能定位的重污染企业，依法淘汰关停一批、搬迁入园一批、就地改造一批、做优做强一批，提升产业集群绿色发展水平。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清零，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异地转移。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建设集中供热中心、集中喷涂中心、有机溶剂集中回收处置中心、活性炭集中再生中心等“绿岛”项目。	本项目属于制鞋业，符合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功能定位，不属于“散乱污”企业	相符
六、加强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				
	4	（一）加快实施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 VOCs 含量限值标准，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定期对生产企业、销售场所、使用环节进行监督检查。鼓励引导企业生产和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推动现有高 VOCs 含量产品生产企业加快升级转型，提高低（无）VOCs 含量产品比重。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电子制造等行业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对完成原辅材料替代的企业纳入“白名单”管理，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实施自主减排。室外构筑物防护和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基本使用低（无）VOCs 含量	本项目使用胶粘剂、油墨均为低 VOCs 含量的水性胶粘剂和水性油墨。	相符

	涂料。		
5	(四)开展低效失效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对涉工业炉窑、涉VOCs行业以及燃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开展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建立排查整治清单,淘汰不成熟、不适用、无法稳定达标排放的治理工艺;整治关键组件缺失、质量低劣、自动化水平低的治理设施,提升设施运行维护水平;健全监测监控体系,提升自动监测和人工监测数据质量。	本项目有机废气经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后能够达标排放,处理效率可达80%以上。	符合
6	(六)开展餐饮油烟、恶臭异味专项治理。拟开设餐饮服务的建筑应设计建设专用烟道,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单位全部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定期维护,实现大型餐饮服务单位油烟排放情况实时监控。	本项目员工餐厅为小型餐厅,食堂油烟通过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达标排放,定期对油烟净化装置进行维护。	符合

6、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符合性分析

表 1-8 本项目与(GB37822-2019)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相关要求	本项目建设情况	相符性
1	VOCs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1、VOCs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2、盛装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VOCs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3、VOCs物料储罐应密封良好,其中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应符合规定。 4、VOCs物料储库、料仓应满足密闭空间的要求。	1、本项目VOCs物料由容器和包装袋密闭储存,放置于仓库中 2、本项目盛装VOCs物料的容器存放于室内,盛装VOCs物料的容器在非取用状态时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3、企业VOCs物料储罐均密封良好符合规定 4、环评要求企业设置VOCs物料储库、料仓时满足密闭空间的要求。	相符
2	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 1、VOCs质量占比大于等于10%的含VOCs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含VOCs产品的使用过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作业:	1、本项目调墨、印花、成型工序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后通过一套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相符

		<p>a)调配(混合、搅拌等); b)涂装(喷涂、浸涂、淋涂、辊涂、刷涂、涂布等); c)印刷(平版、凸版、凹版、孔版等); d)粘结(涂胶、热压、复合、贴合等); e)印染(染色、印花、定型等); f)干燥(烘干、风干、晾干等); g)清洗(浸洗、喷洗、淋洗、冲洗、擦洗等)。</p> <p>2、有机聚合物产品用于制品生产的过程,在混合/混炼、塑炼/塑化/熔化、加工成型(挤出、注射、压制、压延、发泡、纺丝等)等作业中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p>	2、本项目不涉及	
3	VOCs排放控制要求	<p>1、VOCs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污染物排放应符合GB 16297或相关行业标准的规定。</p> <p>2、收集的废气中NMHC初始排放速率>3kg/h时,应配置VOCs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80%;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NMHC初始排放速率>2kg/h时,应配置VOCs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80%;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VOCs含量产品规定的除外。</p> <p>3、进入VOCs燃烧(焚烧、氧化)装置的废气需要补充空气进行燃烧、氧化反应的,排气筒中实测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应按标准中的公式换算为基准含氧量为3%的大气污染物基准排放浓度。利用锅炉、工业炉窑、固废焚烧炉焚烧处理有机废气的,烟气基准含氧量按其排放标准规定执行。</p> <p>4、排气筒高度不低于15m(因安全考虑或有特殊工艺要求的除外),具体高度以及与周围建筑物的相对高度关系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p> <p>5、当执行不同排放控制要求的废气合并排气筒排放时,应在废气混合前进行监测,并执行相应的排放控制要求;若可选择的监控位置只能对混合后的废气进行监测,则应按各排放控制要求中最严格的规定执行。</p>	<p>1、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符合GB 16297和相关行业标准的规定。</p> <p>2、本项目收集的废气中NMHC初始排放速率<2kg/h。</p> <p>3、本项目废气经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不涉及燃烧装置</p> <p>4、本项目排气筒高度>15m</p> <p>5、环评要求监测时按各排放控制要求中最严格的规定执行</p>	相符
<p>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标准要求。</p>				

7、本项目与睢县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相符性分析

7.1 睢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办[2020]56号），睢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为：

（1）睢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共5眼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1号取水井外围30米至二水厂厂区的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北至锦绣大道南侧红线的矩形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北至襄邑路南侧红线的矩形区域；3号、5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睢县三水厂地下水井群（共8眼井）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一级保护区范围：12~18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19号取水井外围30米西至柘睢路东侧红线的矩形区域。

7.2 睢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7.2.1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距离本项目较近的睢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如下：

（1）睢县董店乡供水站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供水站及外围东25米、南28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睢县董店乡北苑水厂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东30米、南3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7.2.2 《关于印发睢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新增）保护区划的通知》（睢政办[2020]1号）

根据《关于印发睢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新增）保护区划的通知》（睢政办[2020]1号），距离本项目较近的睢县新增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如下：

（1）董店乡帝丘水厂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帝丘水厂厂界内的长方形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圆形区域。

(2) 城郊乡阮楼水厂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阮楼水厂厂界内的长方形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圆形区域。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26-27号7号，根据《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经查询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见附图五)，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是睢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本项目距离睢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约5.442km，不在睢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保护区范围内，故本项目建设符合区域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相关要求。

8、项目建设与备案内容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内容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9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备案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相符性
1	建设地点	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26-27号7号	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26-27号7号	相符
2	建设单位	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	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	相符
3	总投资	80万	80万	相符
4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5	建设内容	建设厂房、办公楼、宿舍等10500平方米，建设年产80万双运动鞋生产线	租赁厂房、办公楼、宿舍等10500平方米，建设年产80万双运动鞋生产线	基本相符，本项目实际租赁现有厂房
6	主要生产设备	针车、裁断机、针车成品、高频机、印刷跑台、压机、成型流水线、画线机、除味机、拉帮机器、包海绵、冲孔、头衬机器、冷定型机等。	针车、裁断机、针车成品、高频机、印刷跑台、压机、成型流水线、画线机、除味机、拉帮机器、包海绵、冲孔、头衬机器、冷定型机等。	相符
7	主要工艺	原料-裁断-印花-针车-成型-成品	原料-裁断-印花-针车-成型-成品	相符

综上，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单位、总投资、建设性质、主要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均与备案相符，备案建设内容为建设厂房、办公楼、宿舍等10500平方米，实际企业租赁现有厂房、办公楼、宿舍等10500平方米。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项目背景					
	<p>本项目为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23年05月09日，主要从事运动鞋的生产。年产80万双运动鞋项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的行业类别为C1959其他制鞋业。</p> <p>根据《建设项目分类管理名录》（2021版）十六、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19，32制鞋业195*-有橡胶硫化工艺、塑料注塑工艺的；年用溶剂型胶粘剂10吨及以上的，或年用溶剂型处理剂3吨及以上的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年用溶剂型处理剂3吨及以上，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2、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					
	<p>本项目利用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26-27号7号内现有空置厂房（包括生产车间、宿舍及办公室）进行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为10500m²。项目总投资80万元。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组成。本项目基本建设内容见下表。</p>					
	表 2-1 本项目基本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备注	建设情况
	1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4F，建筑面积约为4800m ²		车间布置为： 1F：下料 2F：针车、仓库 3F：成型 4F：印花	依托园区 已建标准 化厂房
	2	辅助工程	办公楼，5F，建筑面积约2100m ²		用于办公生活	
			宿舍，6F，建筑面积约3600m ²		1F：厨房及餐厅 2-6F：职工宿舍	
	3	储运工程	位于生产车间内的2F			
4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开发区供应	依托园区	
		供电		由开发区供应	依托园区	
5	环保工程	废气	调墨、印花及成型工序废气处理后经排气筒（DA001）排放	设立独立封闭调墨间，在调墨间顶部、印刷跑台上方及成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生产时调墨间密闭微负压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调墨、印花及成型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对废气进行处理之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新建	

			食堂油烟处理后经专用烟道排放	收集后经高效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	新建
	废水		印版冲洗废水	经1套污水处理设施 设计处理规模: 0.5m ³ /d; 处理工艺“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 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新建
			生活污水	生活废水经园区隔油池+化粪池处理, 排入园区管网进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依托园区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	新建
	固废	生产	固废暂存间	占地面积为 10m ² , 用于暂存一般固体废物	新建
			危废暂存间	占地面积为 10m ² , 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新建
		员工生活	垃圾桶	定期清运	依托园区

3、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 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 产品方案一览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备注
运动休闲鞋	80 万双/a	外售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 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4 本项目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数量	单位
1	画线机	1	台
2	成型流水线	1	条
3	智能双层红外线	4	台
4	墙式压机	2	台
5	除味机	1	台
6	印刷跑台	8	条
7	高频机器	4	台
8	冲裁机器	4	台
9	拉帮机器	3	台
10	针车	15	台
11	包海绵	1	台
12	冲孔	1	台
13	头衬机器	2	台

经查阅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和国家工信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一、二、三、四批),本工程选用设备不在国家明令淘汰范围内。

5、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1) 原辅料消耗量

本工程所消耗的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下表。

表 2-5 本项目所消耗的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备注
1	网布	万平米/年	2	外购
2	超纤	万平米/年	2	外购
3	海绵	万平米/年	1.5	外购
4	鞋底	万双/年	80	外购
5	水性胶	吨/年	4.3	15kg/桶, 外购, 用于鞋面、鞋底粘合
6	固化剂	吨/年	0.3	
7	无苯处理剂	吨/年	3.1	
8	鞋盒	万个/年	80	外购
9	水性油墨	吨/年	3	20kg/桶, 外购
10	水	m ³ /a	745.65	集聚区供水系统
10	电	kWh/a	60 万	集聚区供电系统

(2) 主要助剂成分及理化性质

表 2-6 主要助剂成分及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及理化性质
1	固化剂	无色至淡黄色液体,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 固化剂主要成分含量为乙酸乙酯 50%、亲水性脂肪族异氰酸盐 50%, 本项目所使用的固化剂按乙酸乙酯全部挥发计算, 则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比约 50%。
2	水性胶	化学名是聚氨脂树脂, 具有优异的粘接牢度, 耐热耐候性能好, 环保无毒, 操作方便, 适合于流水线生产。本项目使用水性胶黏剂, 乳白色液体, 可溶于水。主要成分为聚氨基甲酸酯、去离子水, VOC 含量 8g/L。
3	无苯处理剂	常温下为液体, 用于处理材料表面, 以便更好的粘接, 根据企业提供的 SDS 其主要成分为丁酮(5-15%)、乙酸丁酯(5-14%)、甲基环己烷(30-40%)、EVA 树脂(45-50%), 为无苯系列产品。本项目按照除 EVA 树脂外全部挥发计算, 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比约 55%。
4	水性油墨	水性油墨: 主要由水溶性树脂、有机颜料、溶剂及相关助剂经复合研磨加工而成。水性油墨特别适用于烟、酒、食品、饮料、药品、儿童玩具等卫生条件要求严格的包装印刷产品。本项目所用水性白色油墨成分为: 聚氨酯树脂 50~60%、水 10~20%、助剂 5~10%、钛白粉 20~30%; 所用水性透明油墨成分为: 聚氨酯树脂 70~80%、水 10~20%、助剂 5~10%; 所用水性彩色油墨成分为: 聚氨酯树脂 60~70%、水 10~20%、助剂 5~10%、色粉 10~20%。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水性油墨 VOC 含量的检测报告, 项目所用油墨中 VOC 含量为 8g/L。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 本项目所用的胶粘剂、处理剂和油墨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

求。

6、劳动定员及工作时间

本项目劳动定员 35 人，均在厂区食宿，1 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每年工作 210 天。

7、给排水分析

7.1、给水

本项目营运期用水主要为调墨用水、印版冲洗用水和员工生活用水。

①调墨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水性油墨使用时需要加水调配，调配工序加水量约占水性油墨用量的 5%，本项目年使用水性油墨 3t，则调墨工序用水量为 $0.15\text{m}^3/\text{a}$ 折合 $0.00071\text{m}^3/\text{d}$ 。

②印版清洗用水

项目每天需要对印花工序使用的印版进行清洗，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平均每天清洗网版约 30 张，每张网版冲洗水量约为 10L，本项目年工作 210 天，产生印版清洗废水量约为 $63\text{m}^3/\text{a}$ 。

②生活用水

劳动定员 35 人，全部在厂区食宿，年工作 210 天。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 385-2020），本项目食宿员工用水量取 $100\text{L}/\text{d}\cdot\text{人}$ ，则本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3.5\text{m}^3/\text{d}$ 、 $735\text{m}^3/\text{a}$ 。

7.2、排水

本项目调墨工序用水在后期印花时会挥发掉，无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印版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①印版清洗废水

本项目印版清洗用水量约为 $0.3\text{m}^3/\text{d}$ ，印版清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则印版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27\text{m}^3/\text{d}$ 、 $56.7\text{m}^3/\text{a}$ ，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工艺为：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②员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约为 $3.5\text{m}^3/\text{d}$ ，废水产生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text{m}^3/\text{d}$ 、 $588\text{m}^3/\text{a}$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本项目用排水情况见下表，水平衡见图 1。

表 2-7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

类别		水量	
		m^3/d	m^3/a
用水	新鲜水	3.80071	798.1491

	其中	调墨用水	0.00071	0.15
		印版清洗用水	0.3	63
		员工生活用水	3.5	735
损耗		损耗总量	0.73071	153.4491
排水		排放水总量	3.07	64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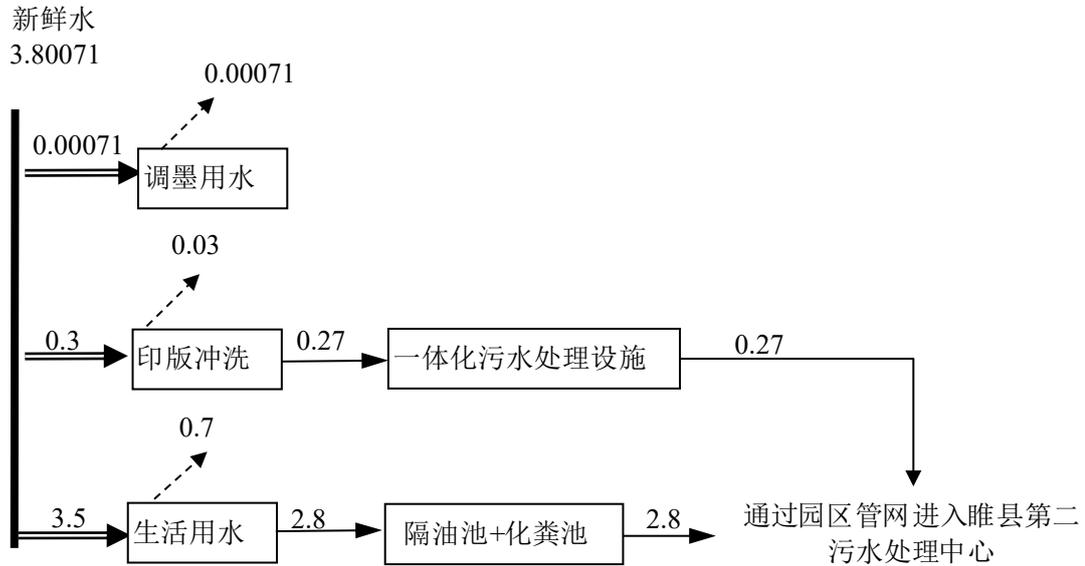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8、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 26-27 号 7 号，项目东侧为亿森鞋业，南侧为园区停车场，西侧为宿舍楼，北侧为深惠视智能（深惠视智能准备搬迁，搬迁后空厂房用作本项目的办公楼）。本项目位于雄安制鞋产业园，周边大部分均为制鞋类企业，本项目与周边企业具备环境协调性和相容性。

各车间内平面布局紧凑，功能分区明显，有利于生产；宿舍楼、餐厅位于生产车间西侧，有利于办公生活。项目平面布置较合理，车间平面布置图见附图六，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七。

1、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本项目利用已经建好的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存在土建施工，仅涉及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的安装，因此，本次环评不再分析施工期的环境影响。

2、营运期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营运期主要为生产运动鞋，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机械噪声、固废和有机废气等。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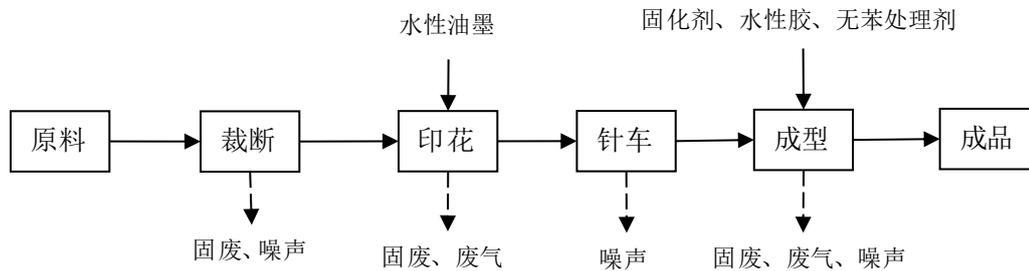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原料：首先需要准备好制造鞋子所需的各种原材料，如鞋底、超纤、网布、海绵等。

2、裁断：鞋面相关原料，需要按照尺寸进行裁断，以便后续加工，该工序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主要为边角料和设备运行噪声。

3、印花：在胶印台面上采用网版进行人工印花（将在调墨间调配好的水性油墨倒在印花网版内，用刮刀将油墨刮到图案处即可印出图案），胶印台面上配套有电烘干机，人工印花后烘干机在胶印台面上来回循环进行烘干，该工序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印花废气。

4、针车：通过针车缝制设备缝制各种款式的鞋面，形成鞋的雏形，该工序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

5、成型：成型过程即将外购的鞋底及本厂生产的鞋面等通过胶粘合成成品鞋，包括画线、刷处理剂、刷胶粘剂、烘干定型及粘合成型等工序，其中烘干定型为电加热。该工序生产过程中主要污染物主要为边角料、设备运行噪声和非甲烷总烃。

6、成品包装：检查质量，包装鞋子，成品入库。

产污环节:

废气：印花废气、成型废气、调墨废气及食堂油烟；

废水：印版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固体废物：边角料、废胶桶、废处理剂桶、废固化剂桶、废水性油墨桶、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废水处理设施污泥；

噪声：主要为裁断工序、针车工序、成型工序及楼顶风机产生的噪声。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利用现有空置厂房，仅进行生产设备的安装和调试，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p>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1.1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p>本次评价引用 2023 年睢县环境监测站大气常规监测点位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数据有效性满足 GB3095-2012 和 HJ663 中关于数据统计的有效性规定，经统计分析环境质量调查数据统计结果如下：</p>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统计表						
	污染物	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9μg/m ³	年平均：60μg/m ³	15.0%	0	达标
		24h 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20μg/m ³	24h 平均：150μg/m ³	13.3%	0	
	NO ₂	年均值	18μg/m ³	年平均：40μg/m ³	45.0%	0	达标
		24h 平均第 98 百分位数	46μg/m ³	24h 平均：80μg/m ³	57.5%	0	
	PM ₁₀	年均值	75μg/m ³	年平均：70μg/m ³	107.1%	0.07	超标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70μg/m ³	24h 平均：150μg/m ³	113.3%	0.13		
PM _{2.5}	年均值	47μg/m ³	年平均：35μg/m ³	134.3%	0.34	超标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33μg/m ³	24h 平均：75μg/m ³	177.3%	0.77		
CO	24h 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0mg/m ³	24h 平均：4mg/m ³	25.0%	0	达标	
O ₃	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163μg/m ³	日最大 8h 平均：160μg/m ³	107.9%	0.08	超标	
<p>根据睢县基本污染物常规监测数据统计分析，评价区域内睢县 2023 年大气环境中 SO₂、NO₂ 年平均浓度、24h 第 98 百分位数浓度，CO24h 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PM_{2.5}、PM₁₀ 年平均浓度、24h 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O₃8h 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睢县 2023 年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超标因子主要 PM_{2.5}、PM₁₀、O₃。</p>							
1.2 区域环境空气达标规划							
<p>针对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现状，河南省人民政府制订了《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豫政〔2024〕12 号)，从“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优化能源结构，加快能源绿色低碳发展；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完善绿色运输体系；强化面源污染治理，</p>							

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强多污染物减排，切实降低排放强度；完善制度机制，提升大气环境管理水平；加强能力建设，提升监管执法效能；健全法规标准体系，完善环境经济政策；压实工作责任，汇聚治污合力”等方面进行管控。实施方案指出：“以改善空气质量为核心，以降低PM_{2.5}(细颗粒物)浓度为主线，以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为总抓手，以减少重污染天气和解决人民群众身边的突出大气环境问题为重点，大力推动氮氧化物和VOCs(挥发性有机物)协同减排，加快推动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优化调整，完善大气环境管理体系，有效提升污染防治能力，推动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努力实现环境、经济和社会效益多赢，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河南”。

随着《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豫政〔2024〕12号)的实施，睢县环境空气质量将会逐步得到改善。

2、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园区内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然后经通惠渠汇入惠济河。该纳污水体属于IV类地表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本次评价现状数据引用商丘市2023年环境质量通报监测数据(监测点位：睢县惠济河朱桥断面，监测时间：(2023年1月~12月)，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2 监测断面监测数据一览表 单位：mg/L

项目		高锰酸盐指数		氨氮		总磷	
采样位置	采样月份						
惠济河(朱桥断面)	2023.01	1.9	达标	0.171	达标	0.072	达标
	2023.02	3.04	达标	0.325	达标	0.05	达标
	2023.03	1.9	达标	0.171	达标	0.072	达标
	2023.04	5.5	达标	0.24	达标	0.084	达标
	2023.05	5.1	达标	0.648	达标	0.153	达标
	2023.06	6.1	达标	0.92	达标	0.16	达标
	2023.07	3.5	达标	0.668	达标	0.098	达标
	2023.08	3.8	达标	0.380	达标	0.22	达标
	2023.09	3.8	达标	0.714	达标	0.20	达标
	2023.10	3.7	达标	0.6	达标	0.2	达标
	2023.11	8.6	达标	0.525	达标	0.12	达标
	2023.12	7.1	达标	0.509	达标	0.09	达标
IV类标准值		10		1.5		0.3	

由上表可以看出，睢县惠济河朱桥断面中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总磷均能满足《地表

	<p>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要求。</p> <p>3、声环境</p> <p>根据《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可知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本项目不再对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p> <p>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p> <p>本项目所在地区的生态系统以人工生态系统为主，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比较单一，主要为工业厂房和景观植物，生态敏感性较低，无自然保护区等需要保护的区域。</p> <p>5、电磁辐射</p> <p>本项目无电磁辐射影响。</p> <p>6、地下水、土壤环境</p> <p>根据《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 (试行) 》，原则上不开展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且本项目使用车间地面均进行了地面硬化，不存在地下水、土壤污染途径，因此不进行地下水、土壤质量现状调查。</p>																
<p>环境 保护 目标</p>	<p>(1) 大气环境</p> <p>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南侧 403m 的殷庄，敏感点信息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95 1153 1388 1411">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质量标准</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 /m</th> </tr> <tr> <th>经度</th> <th>纬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殷庄</td> <td>115.09410300</td> <td>34.50205000</td> <td>居民</td> <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td> <td>东南侧</td> <td>403</td> </tr> </tbody> </table> <p>(2) 声环境</p> <p>本项目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p>(3) 地下水环境</p> <p>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p> <p>(4) 生态环境</p> <p>本项目位于商丘市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园内，用地范围内为工业用地，无珍稀动植物存在，无规划的自然生态保护区，无重点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质量标准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经度	纬度	殷庄	115.09410300	34.50205000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东南侧	403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质量标准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m							
	经度	纬度															
殷庄	115.09410300	34.50205000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东南侧	403											
<p>污染 物排 放控</p>	<p>(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95 1915 1388 1993">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 <th>标准名称</th> <th>执行级别 (类别)</th> <th>主要污染物限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td> <td> </td> <td> </td> <td> </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类别)	主要污染物限值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类别)	主要污染物限值														

制标准	大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	非甲烷总烃: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10kg/h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	制鞋工业 绩效引领 性指标要 求	非甲烷总烃: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40mg/m ³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其他行业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80mg/m ³ 无组织非甲烷总烃≤2mg/m ³ 建议去除效率 70%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1-1604-2018)	小型食堂	油烟排放限值 1.5mg/m ³ , 油烟 去除效率≥9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中 无组织排 放限值要	非甲烷总烃在厂房外设置监测点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 6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 ³

(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动植物油
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100

备注: 需同时满足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水水质要求, 具体为: pH6~9, BOD₅150mg/L, COD400mg/L, SS200mg/L, 氨氮 35mg/L。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 单位: 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4)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要求;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
控制
指标

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总量为 644.7m³/a,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氨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之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纳管量为: COD0.1864t/a, 氨氮 0.0186t/a。终排量按照污水处理厂出水浓度 COD50mg/L、氨氮 5mg/L 进行核算, 本项目终排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0322t/a、氨氮 0.0032t/a。

本项目废水排放总量指标实行区域等量削减替代, 替代量为COD0.0322t/a、氨氮 0.0032t/a, 替代来源为农村乡镇污水处理厂减排。

本项目 VOCs(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3444t/a, 非甲烷总烃总量指标实行区域倍量削减替代, 倍量替代的需要总量指标为 0.6888t/a, 替代来源为鸿星尔克(商丘)实业有限公司有机废气提标改造工程剩余 4.5606 吨。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利用已经建好的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存在土建施工，仅进行生产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因此，本次环评不再分析施工期的环境影响。</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废气</p> <p>1.1、污染工序和源强分析</p> <p>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调墨、印花、成型废气及食堂油烟。</p> <p>(1) 调墨、印花废气</p> <p>根据企业提供材料，本项目印花工序中印花所用水性油墨总量为3t/a，根据水性油墨的成分可知，水性油墨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比8g/L，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产生量按最大含量8g/L计，本项目水性油墨使用量为3t/a，则调墨、印花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0.024t/a。</p> <p>(2) 成型废气</p> <p>本项目水性胶使用总量为4.3t/a，无苯处理剂使用量为3.1t/a，固化剂使用量为0.3t/a。根据水性胶、无苯处理剂及固化剂成分，水性胶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比8g/L，无苯处理剂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比55%，固化剂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占比50%。则本项目成型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1.8894t/a。</p> <p>针对调墨、印花及成型废气，环评要求设立独立封闭调墨间，印花及成型调墨、印花及成型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少量无组织排放，在调墨间顶部、印花的胶印台面上方及成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生产时调墨间密闭微负压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调墨、印花及成型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对废气进行处理(收集效率90%，处理效率为80%)，之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p> <p>参考《环境工程设计手册》(修订版，主编：魏先勋)中集气罩风量计算公式：</p> $Q=0.75(10X^2+A) \times V_x$ <p>式中：Q—集气罩排风量，m³/s；</p> <p>X—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距离，m；</p> <p>A—罩口面积，m²；</p> <p>V_x—最小控制风速，m/s。</p> <p>本项目每条成型线设置3个集气罩，集气罩总面积约2.4m²，污染物产生点至罩口的</p>

距离约 0.3m，最小控制风速为 0.3m/s，则风量为 2673m³/h，密闭调墨房面积约 20m²，调墨间高约 3m，每小时换气 5 次，则调墨房废气量为 300m³/h，印刷车间面积为 1200m²，车间高约 4.5m，每小时换气 5 次，则印刷区风量要求为 27000m³/h。 ，考虑到漏风等损失因素，本项目集气装置总风量应设计为 30000m³/h。

本项目每年工作210d，每天工作8h，全厂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0.5357t/a，则全厂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为：6.83mg/m³、0.025kg/h、0.3444t/a。排放浓度及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20mg/m³，速率≤10kg/h），排放浓度同时满足《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行业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要求（NMHC≤40mg/m³）和《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中有关排放建议值的要求（其他行业，有机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建议排放浓度80mg/m³，建议去除率70%）。无组织产生情况均为：0.1139kg/h、0.1913t/a。

（3）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就餐座位为50个。根据《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可知，本项目食堂应为小型食堂。食堂主要为住宿人员的提供餐食服务，使用天然气作燃料。职工餐厅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厨房的烹饪油烟废气，污染物为油烟。就餐人数为35人，每人每天消耗食用油以30g/d计，日耗油量为1.05kg/d，年耗油为0.221t/a。据类比调查，不同的烧炸工况，油烟气中烟气浓度及挥发量均有所不同，油的平均挥发量为总耗油量的2.83%，经估算，本项目食堂油烟产生量为0.00003kg/d、0.0063t/a，按日均烹饪时间4小时计，则本项目所产生油烟为0.0075kg/h。

环评要求职工食堂安装风量为5000m³/h的高效油烟净化器1台，处理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处理效率为90%，处理前油烟产生浓度为3.02mg/m³，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油烟排放浓度为0.302mg/m³，排放量为0.0013t/a，能满足《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油烟排放最高允许排放浓度1.0mg/m³）的要求。

（4）本项目废气源强核算汇总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 本项目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位置	项目	排放方式	编号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采取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生产车间	有机废	有组织	DA001	1.7221	1.025	34.17	光氧活性炭一体机+1根15m排气筒	0.3444	0.205	6.83

间	气	无组织	/	0.1913	0.1139	/	/	0.1913	0.1139	/
职工食堂	油烟	/	/	0.0057	0.0068	1.36	高效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0.0006	0.0007	0.14

1.2、排放口设置情况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口设置基本情况如下表。

表4-2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编号及名称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标准			
	高度(m)	内径(m)	温度(°C)	坐标	类型	排放因子	浓度限值(mg/m ³)	速率限值(kg/h)	
调墨、印花、成型工序 DA001	15	0.4	25	115.08644342,34.50401473	一般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40	10	

1.3、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是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即环保设施处理能力故障,本次评价按非正常工况废气处理效率为零,则其非正常工况下排放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3 非正常排放参数表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 ³)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DA001	环保设施发生故障	非甲烷总烃	34.17	1.025	0.5	1次

由此可见,非正常工况下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企业必须加强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定期检修,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在废气处理设备停止运行或出现故障时,产生废气的各工序也必须相应停止生产。

为杜绝废气非正常排放,应采取以下措施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①安排专人负责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和管理,每个固定时间检查、汇报情况,及时发现废气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定期更换活性炭。

②建立健全的环保管理机构,对环保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岗位培训,委托具有专业资质的环境检测单位对项目排放的各类污染物进行定期检测;应定期维护、检修废气净化装置,以保持废气处理装置的净化能力和净化容量。

1.4、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1) 治理措施符合性分析

废气可行性技术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鞋工业》（HJ1123-2020）进行分析。

表 4-7 废气治理可行性技术参考

主要生产单元	污染物项目	可行性技术
调墨、印花、成型工序	挥发性有机物	集气设施或密闭车间、低温等离子体法、光催化氧化法、 吸附法 、生物法、其他
		水基型胶粘剂源头替代、吸附法、生物法、 吸附法与低温等离子体法或光催化氧化法组合使用

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非甲烷总烃采用集气管道或密闭收集后经光氧活性炭一体机进行处理；项目采取的废气处理技术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中所列的污染治理设施名称所列的可行性技术，废气治理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能正常运转，实现达标排放。

(2) 达标可行性分析

通过项目污染物源强核算，采取处理技术具有可行性，各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

1.5. 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废气污染源应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鞋工业》（HJ 1123-2020）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 4-8 废气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地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废气排气筒（DA001）	“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处理前、后采样口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内	门窗外 1m 处设置 1 个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每年一次
	项目边界	厂址上风向设 1 个、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共设 4 个监控点		

1.6 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分析

根据调查，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有殷庄，不在主导风向下风向。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主要以有组织形式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6.83mg/m³，无法收集的部分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较小，因此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废水

2.1、废水排放源强

本项目调墨工序用水在后期印花时会挥发掉，无废水产生；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印版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①印版清洗废水

项目印版清洗用水量约为 0.3m³/d，印版清洗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90%，则印版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27m³/d、56.7m³/a。

参考《印花废水的处理以及中水回用研究》（广东工业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何炬雄）中该废水各污染因子的浓度以及《福建省晟威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双运动鞋面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该项目工艺为丝网印刷，使用水性油墨）中印版清洗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本项目印版清洗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为 pH8.5~9.5、COD700mg/L、BOD₅200mg/L、SS400mg/L、氨氮 15mg/L、色度 600。

本项目印版清洗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处理工艺为：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参考《福建省晟威工贸有限公司年产 1500 万双运动鞋面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该项目废水类别为印版清洗废水，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工艺为絮凝沉淀、隔渣、砂滤，和本项目废水类别相同，处理工艺相似，具有可参考性。）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效率按 pH6~9、COD70%、BOD₅30%、SS75%、NH₃-N5%、色度 90%。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4-9 本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产生情况一览表 单位：m³/a

类别	废水产生量 m ³ /a	污染物	浓度及产生量		处理措施	浓度及排放量		排放去向
			mg/L	t/a		mg/L	t/a	
印版清洗废水	56.7	pH	8.5~9.5	/	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	6~9	/	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COD	700	0.04		210	0.01	
		BOD ₅	200	0.011		140	0.008	
		SS	400	0.023		100	0.0057	
		NH ₃ -N	15	0.0009		14.25	0.0008	
		色度	600	0.034		60	0.0034	

项目印版清洗废水经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装置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为 pH6-9、COD210mg/L、BOD₅125mg/L、SS100mg/L、NH₃-N12mg/L、色度 60，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处理。

②员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m³/d、588m³/a，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为 pH6-9、COD300mg/L、BOD₅160mg/L、SS200mg/L、NH₃-N30mg/L、动植物油 20mg/L，主要污染物产生量 COD0.1764t/a、BOD₅0.094t/a、SS0.1176t/a、NH₃-N0.0176t/a、动植物油 0.012t/a，生活污水经园区公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0.1676t/a、BOD₅0.0753t/a、SS0.0823t/a、NH₃-N0.0176t/a、动植物油 0.0047t/a，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表 4-10 总排口 汇合废水(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项目	废水量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色度	动植物油
排放浓度 (mg/L)	/	6~9	275.4 8	129.21	136.5	28.54	60	8
排放量(t/a)	644.7	/	0.177 6	0.0833	0.088	0.0184	0.0034	0.0047
排放去向	经厂区污水总排口 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根据以上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 生活污水经园区公用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 混合后废水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以及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进水水质要求(pH6~9, BOD₅150mg/L, COD400mg/L, SS200mg/L, 氨氮 35mg/L)。

2.2、污水设施处理能力依托可行性分析

(1)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本项目印版清洗废水经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装置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进一步处理;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雄安制鞋园内隔油池+化粪池处理, 处理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一步处理,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能够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和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设计进水水质要求。综上, 项目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可行。

(2) 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印版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0.27m³/d, 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工艺为“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 考虑水量调整系数为 1.2, 污水处理规模应不小于 0.324m³/d, 建议规模 0.5m³/d。废水进入污水池, 投加 PAC、PAM、脱色剂, 在絮凝药剂的作用下进行化学反应(混凝、絮凝), 产生絮状污泥, 反应后进入板框压滤机进行固液分离, 达到降低废水色度、SS 浓度的目的, 上清液进入清水池后再经过砂滤, 然后经园区污水管网排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板框压滤产生的污泥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混凝过程是混凝剂与水及胶体和细微悬浮物之间相互作用的复杂物理化学过程, 投加 PAC 和 PAM 混凝剂可获得易于分离的絮凝体和尽可能低的出水浊度, 经混凝絮凝反应沉淀后可有效去除废水中的有机(无机) 固体和胶体。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各污染物浓度为 pH6-9、COD210mg/L、BOD₅125mg/L、SS100mg/L、NH₃-N12mg/L、色度 60, 项目印版清洗过程对清洗水水质要求不高, 因此, 本项目通过建设的污水处理设施经“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工艺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和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可行。

(3) 依托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可行性分析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建设规模4万吨/日, 配套管网工程包括振兴路全段、泰山路段、

南苑社区至污水厂段、中央大街段、聚源路、黄河路南段、华山路、嵩山路中段、华莹路、福源路中段、恒山路、安琪路等路段合计约34.74km，收水范围包含产业集聚区和商务中心区，目前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收水约2.5万吨/日。本项目处于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收水范围内，且未超出污水处理厂剩余处理规模，因此本项目废水进入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措施可行。

2.2.2 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①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

表 4-1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水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pH、COD、BOD、SS、NH ₃ -N、动植物油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	TW001	生活废水处理设施	隔油池+化粪池	DW001	☑是 (否)	☑企业总排口 (雨水排放) (清净下水排放) (温排水排放)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
2	生产废水	pH、COD、BOD、SS、NH ₃ -N、色度			TW002	生产废水处理设施	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			

②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及排放标准

表 4-1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放口编号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DW001	644.7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连续排放	/	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	pH	6-9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色度	30
动植物油	1						

表 4-1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排放浓度限值		
		名称	污染物种类	浓度限值 (mg/L)
DW001	pH、COD、 BOD ₅ 、SS、 NH ₃ -N、色 度、动植物 油	睢县第二污水处 理中心	pH	6-9
			COD	400
			BOD ₅	150
			SS	200
			NH ₃ -N	35
			色度	/
			动植物油	/

③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

表 4-1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排放口 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 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DW001	COD	275.48	0.0009	0.1776
	BOD ₅	127.66	0.0004	0.0833
	SS	136.5	0.0004	0.088
	NH ₃ -N	28.4	0.0001	0.0184
	色度	60	0.00002	0.0034
	动植物油	8	0.00002	0.0047
全厂排放口 合 计	COD			0.1776
	BOD ₅			0.0833
	SS			0.088
	NH ₃ -N			0.0184
	色度			0.0034
	动植物油			0.0047

2.3、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废气污染源应依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制鞋工业》（HJ 1123-2020）等要求开展自行监测，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4-15 废水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最低监测频次
		间接排放
废水总排口	pH值、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	1次/年

3、噪声

3.1、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本次评价以生产设备运行噪声为主要评价目标。噪声值在 70~85dB(A) 之间，项目产生的噪声源强调查清单见下表。

表 4-16 项目室内主要噪声设备特征及治理措施 单位: dB(A)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数量 (台/条)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声功率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厂房	画线机	1	70	基础减振、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	-8.6	4.2	1.2	52.4	14.5	34.7	6.9	52.1	52.2	52.1	52.5	26.0	26.0	26.0	26.0	26.1	26.2	26.1	26.5	1
2		成型流水线	1	75		-1.7	3	1.2	45.5	13.3	41.6	8.1	57.1	57.2	57.1	57.4	26.0	26.0	26.0	26.0	31.1	31.2	31.1	31.4	1
3		墙式压机	2	75		-15.7	3.4	1.2	59.5	13.7	27.6	7.7	57.1	57.2	57.1	57.4	26.0	26.0	26.0	26.0	31.1	31.2	31.1	31.4	1
4		除味机	1	70		4.7	4.2	1.2	39.1	14.5	48.0	6.9	52.1	52.2	52.1	52.5	26.0	26.0	26.0	26.0	26.1	26.2	26.1	26.5	1
5		高频机器	4	75		-19.1	-1	1.2	62.9	9.3	24.2	12.1	57.1	57.3	57.1	57.2	26.0	26.0	26.0	26.0	31.1	31.3	31.1	31.2	1
6		冲裁机器	4	80		-4.8	1.1	1.2	48.6	11.4	38.5	10.0	62.1	62.2	62.1	62.3	26.0	26.0	26.0	26.0	36.1	36.2	36.1	36.3	1
7		拉帮机器	3	75		11.9	2.2	1.2	31.9	12.5	55.2	8.9	57.1	57.2	57.1	57.3	26.0	26.0	26.0	26.0	31.1	31.2	31.1	31.3	1
8		针车	15	80		-2.2	-4.4	1.2	46.0	5.9	41.1	15.5	62.1	62.6	62.1	62.1	26.0	26.0	26.0	26.0	36.1	36.6	36.1	36.1	1
9		包海绵	1	75		10	-1.3	1.2	33.8	9.0	53.3	12.4	57.1	57.3	57.1	57.2	26.0	26.0	26.0	26.0	31.1	31.3	31.1	31.2	1
10		冲孔	1	80		-24.4	3.4	1.2	68.2	13.7	18.9	7.7	62.1	62.2	62.1	62.4	26.0	26.0	26.0	26.0	36.1	36.2	36.1	36.4	1
11		头衬机器	2	75		-30.9	3.9	1.2	74.7	14.2	12.4	7.2	57.1	57.2	57.2	57.5	26.0	26.0	26.0	26.0	31.1	31.2	31.2	31.5	1

表 4-17 本项目噪声源强调查清单一览表(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 /m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功率级 /dB(A)		
1	废气处理设施	3.1	9	1.2	85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隔音材料等	昼间

表中坐标以厂界中心(115.080505,34.505001) 为坐标原点, 正东向为 X 轴正方向, 正北向为 Y 轴正方向

3.2、厂界噪声达标性分析

本次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 对项目 营运期噪声进行环境影响分析。选用点源的噪声预测模式, 将各设备噪声源视为一个点噪声源。在声源传播过程中, 噪声受到厂房的吸收和屏蔽, 经过距离衰减和空气吸收后, 到达受声点。其预测模式如下:

①计算各室外噪声源和各含噪声源厂房对各预测点噪声贡献值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 则本项目 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10^{0.1 L_{Ai} t_i} + \sum_{j=1}^m 10^{0.1 L_{Aj} t_j} \right) \right]$$

②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L_{eq} = 10 \lg (10^{0.1 L_{eqg}} + 10^{0.1 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 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 dB(A) ;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 dB(A) 。

3.3噪声影响预测评价

本项目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8 项目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预测方位	最大值点空间相对位置/m			时段	贡献值 (dB(A))	标准限值 (dB(A))	达标情况
	X	Y	Z				
东侧	44.3	2.1	1.2	昼间	22.9	65	达标
南侧	2.3	-11.1	1.2	昼间	32.6	65	达标
西侧	-44.3	0.9	1.2	昼间	25.3	65	达标
北侧	18.7	11.1	1.2	昼间	26.6	65	达标

根据预测，项目四周边界噪声最大贡献值均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故本项目建成后运营期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3.4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噪声》（HJ 1301-2023），制定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9 项目噪声监测计划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厂界噪声	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产生量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 UV 灯管、废水性油墨桶、废水性胶桶、废活性炭、废处理剂桶、废固化剂桶和员工生活垃圾。

（1）废边角料

本项目裁断等过程中会产生废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6t/a，集中收集后，置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2）废 UV 灯管

项目光催化氧化装置内的灯管需定期更换，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灯管的使用寿命约为 7000h，因此建议每 3 年更换一次，每次更换 30 根（约 0.03t/3a）。废灯管（不含汞，使用 LED 灯），作为一般固废，由厂家进行更换回收。

（3）废水性胶桶、废水性油墨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1，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使用的水性胶粘剂、水性油墨不涉及风险物质，因此废水性胶桶、废水性油墨桶作为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废水性胶桶、废水性油墨桶产生量约为 0.2t/a。

（4）废固化剂桶、废无苯处理剂桶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原辅材料涉及到有机溶剂的主要为各种固化剂、处理剂等，使用后包装桶均废弃处理，产生量约为 0.3t/a。上述危废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的 HW49 类别，危废代码为 900-041-49，收集到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5）废活性炭

依据《简明通风设计手册》中活性炭的有效吸附量一般为 0.25kg/kg 活性炭（活性炭消耗量：有机气体废气量约为 4:1），本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需去除 1.7221t/a，则活性炭消耗量为 6.8884t/a，则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8.6105t/a。本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中活性炭需定期更换，6 个月更换一次，更换量为 3.4442t/a，评价要求活性炭吸附装置若采用颗粒状、柱

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800毫克/克，若采用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650毫克/克；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该项目的废活性炭属于“HW49其他废物”类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代码900-039-49，其危险特性为T（毒性），更换后的活性炭采用袋装密封的形式存放于托盘上置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内，每袋的重量控制在25kg左右，方便转移和输送。

（5）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

根据类比同类项目，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混凝沉淀后经板框压滤机压滤，产生的污泥量约0.2t/a，属于“HW13 有机树脂类废物”类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代码为265-104-13“树脂（不包括水性聚氨酯乳液、水性丙烯酸乳液、水性聚氨酯丙烯酸复合乳液）、合成乳胶、增塑剂、胶水/胶合剂合成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不包括废水生化处理污泥）”，其危险特性为T（毒性），产生的污泥收集后采用桶装，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6）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35人，按每人每天产生1kg垃圾计算，则生活垃圾产量为7.35t/a。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表 4-20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排情况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产污环节	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代码	产生量	防治措施
1	裁断工序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900-007-S17	1.6t/a	分类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
2	调墨、印花、成型工序	废水性胶桶、废水性油墨桶、	一般固废	900-099-S59	0.2t/a	
3	废气处理设施	废UV灯管	一般固废	900-008-S17	0.03t/3a	由厂家更换回收
4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00-002-S64	7.35t/a	收集到垃圾桶，定期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4	调墨、印花、成型工序	废固化剂桶、废无苯处理剂桶	危险废物（HW49）	900-041-49	0.3t/a	分类收集到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5	废气处理设施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HW49）	900-041-49	8.6105t/a	
6	污水处理设施	污泥	危险废物（HW13）	265-104-13	0.2t/a	

表 4-21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排情况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产污环节	危废名称	废物类别	代码	产生量	防治措施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	------	------	----	-----	------	----	------	------	------	------

调墨、印花、成型工序	废固化剂桶、废无苯处理剂桶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3t/a	分类收集到危险固废暂存间,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固态	有机树脂	有机树脂	每天	T/In
废气处理设施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8.6105t/a		固态	废活性炭	非甲烷总烃	每半年	T
污水处理设施	污泥	危险废物 (HW13)	265-104-13	0.2t/a		固态	有机树脂	有机树脂	每月	T

4.2、管理要求

(1) 一般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间, 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企业建立固体废物管理制度, 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存放; 一般固废暂存间做好防风、防雨、防晒措施, 地面与裙脚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要求。

(2) 危险废物

本项目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到危险固废暂存间,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设置1座10m²的危险废暂存间, 危险废暂存间按规定设置危废标识, 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做到(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 同时危险废物贮存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处置规范以及《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2017年第43号) 要求进行设计和贮存, 具体要求如下:

①设置基础防渗层, 保证防渗系数 $\leq 10^{-10}$ cm/s;

②地面、裙角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 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衬里能够覆盖危险废物可能涉及到的范围, 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

③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 记录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入库日期、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按照规定设置危废标志,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堰。

⑤危废的转移执行国家环保总局第5号令《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⑥危废间派专人管理, 其他人未经允许不得进入, 并安装双锁; 危废暂存期间, 定期进行对危险废物包装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 发现破损, 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

⑦废活性炭产生后放入包装袋并扎口密闭，再将包装袋放入铁质桶内贮存；废胶桶产生后加盖密闭贮存，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贮存。

经采取以上处理措施后，本项目各项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风险分析

5.1、环境风险潜势判定

(1) 风险源调查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原辅材料清单，对比《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长期或短期生产、加工、运输、使用或贮存危险物质，且危险物质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功能单元”定位重大危险源。

本项目所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固化剂、无苯处理剂、危险废物和印版清洗废水。

(2) 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为I、II、III、IV/IV+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环境风险潜势划分见下表。

表 4-2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程度(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			
	极高危害 (P1)	高度危害 (P2)	中度危害 (P3)	轻度危害 (P4)
环境高度敏感区(E1)	IV ⁺	IV	III	III
环境中度敏感区(E2)	IV	III	III	II
环境低度敏感区(E3)	III	III	II	I

注：IV⁺为极高环境风险。

5.2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 分级

分析建设项目生产、使用、储存过程中涉及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质，参见《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B确定危险物质的临界量。定量分析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 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按《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C对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 等级进行判断。

(1)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计算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在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①1≤Q<10；②10≤Q<100；③Q≥100。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B.1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和附录B.2其他危险物质临界量推荐值，计算出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总量与临界量的比值，见下表。

表 4-23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类别	CAS号	最大存在总量 q _n /t	临界量 Q _n /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乙酸乙酯	毒性物质	141-78-6	0.1	10	0.01
2	丁酮	毒性物质	78-93-3	0.5	10	0.05
3	危险废物	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	/	4.6	50	0.092
4	印版清洗废水	危害水环境物质	/	0.27	200	0.0014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危险物质存在总量与临界量比值Q=0.1534，属于Q<1，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可开展简单分析，评价应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不需要开展风险专题。

5.3、环境影响途径

主要影响途径为通过大气、地表水、地下水影响环境。

5.4、环境风险分析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固化剂、水性胶黏剂、无苯处理剂及水性油墨均以液态形式常温储存，均为桶装，可能在运输装卸及储存过程中发生包装桶破裂泄漏的情况，泄漏后，通过蒸发扩散，会导致泄漏区周围环境空气有害物质浓度过高，对厂区工作人员及附近敏感点产生影响。

一旦发生火灾风险事故，可能对周围环境造成严重污染，其燃烧过程中有毒有害气体和燃烧烟尘等对区域大气环境会造成不利影响，导致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下降。

因此，应该加强管理，做好防范措施，降低发生泄漏的概率；一旦火灾发生时应在最短时间内及时通知厂区及周边人群疏散，以免对厂区工作人员及周边居民造成人身造成伤

害。

(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固化剂、水性胶黏剂、无苯处理剂及水性油墨均以液态形式常温储存，主要分布在液体原料区、车间内，建设单位在液体原料区、车间做好地面防渗，设专人巡检，能够及时发现并收集泄漏的固化剂、水性胶黏剂、无苯处理剂及水性油墨，不会泄漏出存放区及车间，不会对区域地表水造成影响。

(3)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区域主要为液体原料区、危废暂存间等，污染途径为渗入型，储存桶开裂泄漏会导致固化剂、水性胶黏剂、无苯处理剂及水性油墨向地下入渗，进而对区域地下水造成污染。建设单位在液体原料区、车间做好地面防渗，设专人巡检，能够及时发现并收集泄漏的固化剂、水性胶黏剂、无苯处理剂及水性油墨，不会泄漏出存放区及车间，不会对区域地下水造成影响。

5.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5.5.1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 泄漏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①液体原料区、车间、危废间做好地面防渗，少量液体泄漏时用沙土吸收，大量泄漏时用泵将泄漏的液体物料泵入备用收集桶内。地面用防腐、防渗材料建造，防止泄漏时对地下水的影响。

②分区分类暂存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危废暂存间做到(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基础防渗能够满足防渗要求，地面设置围堰，按照规定建立检查维护制度，能够做好危险废物出入库情况记录，在危废暂存间门口张贴标准规范的危险废物标识和危废信息板，按规定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准，并建立检查维护制度。

③存放间管理人员必须经过专业知识培训，熟悉贮存物品的特性，事故处理办法和防护知识，同时，必须配备有关的个人防护用品，并接受定期培训。

④仓库应与电源、火源间隔一定距离；严禁在相关风险物品贮存、使用处吸烟、打火等有可能引发火灾、爆炸等事故的操作；使用和贮存相关风险物品的区域附近应配备消防器材并保持其正常状态。

⑤要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具体包括《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易燃易爆化学物品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办法》等。

⑥做好总图布置和建筑物安全防范措施。项目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和《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87-2012)、《建筑灭火器配

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和《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08)》等相关规定,进行总平面布置,设置建筑物耐火等级、防火间隔、防火分区和防火构造等,车间内按要求设室内消火栓灭火系统、灭火器装置。

⑦准备各项应急救援物资:有可能发生事故的生产场所设置相应的事故应急照明设施,并应设置必备的防尘防毒口罩、防护手套、防护服、呼吸器、急救药品与器械等事故应急器具。

(2) 火灾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仓库、成品区等保持阴凉、干燥、通风环境,建设要严格按照防火规范放置存储容器等,以确保防火间距、消防设施等满足规定要求。存储容器间间距要充分考虑气体扩散距离,一旦发生火灾,其火灾火焰热辐射对临近存储容器的影响要有足够的防火距离,消防设施要达到规定配备。靠近存放间区域不得有明火。严格按防火、防爆设计规范的要求进行设计,按规范设置消防系统,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设置火焰探测器和火警报警系统,并经常检查确保设施正常运转。

(3) 管理及操作环节风险防范措施:

①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切实加强对工艺操作的安全管理,确保工艺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规程的贯彻执行;建立健全各种设备管理制度、管理台帐和技术档案,尤其要完善设备的检维修管理制度。

②在投产运行前,应制定出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避免因严重操作失误而造成的事故。

③加强对工作人员安全素质方面的教育及训练,包括安全知识、安全技术、安全心理、职业卫生及排险与消防活动等,而且要时常演练与考核。

④制定应急操作规程,在规程中应说明发生事故时采取的操作步骤,规定抢修进度,限制事故的影响。

⑤加强对设备运行的监视、检查、定期维护保养等管理工作;建立各种安全装置、安全管理制度和台帐,对火灾报警装置、监测器等应定期检验,做好各类监测目标、泄漏点、检测点的检查,发现问题进行及时处理和整改。

⑥厂房内设有醒目的“严禁烟火”标志和防火安全制度。

⑦建立紧急联系通讯录,一旦发生需要撤离群众的风险事故,紧急联系周边居民撤离。

(4) 职业卫生环节风险预防措施:

①工作人员应配备必要的个人防护用品和必要的急救药品,发生小事故时能采取自救措施:

②工作环境保持干净整洁,强化管理,规范操作,及时排除各类安全隐患,将危险事

故的发生率降到最低。

(5) 危废收集、转运、暂存和处理过程中的风险防范措施:

危险废物必须使用有明显区别的容器分开收集。危险废物必须交由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收集处理。危险废物收集暂存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相关规定。

①每年至少对危险废物相关管理人员和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转运、暂存和处理等工作的人员进行一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范性文件、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工作流程和应急预案等。

②应及时清理、收集危险废物，清理残留物时不得直接用砂、土等覆盖，应按照危险废物的特性分类进行清理、收集；不同品种危险废物分别存放在不同容器中，不得混合；固体危险废物需包装完整，不渗漏；液体危险废物容器密封，有盖。

③所有危险废物均应统一收集至指定危废暂存间，集中存放；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满足（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要求；贮存设施地面需作硬化处理且表面无裂缝，场所应有雨棚、围堰或围墙；防止雨水对贮存场所进行冲刷，在危险废物暂存点需设置比较高的门槛。

④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警告标志，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粘符合标准的标签。标志标签必须保持清晰、完整，如有损坏、褪色等不符合标准的情况，应当及时修复或更换。

⑤危险废物贮存场地不得放置其他物品，保持场地清洁干净，并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和个人防护用品等。

⑥将危险废物的贮纳入到日常的安全管理中，定期或不定期的实施环境安全检查，对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是否存在腐蚀穿孔、密封不良、老化等进行重点检查；在雷雨天气时，应加大频次对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进行检查，防止雨水对贮存场所进行冲刷造成环境事件的发生。

⑦危险废物交由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置，并签订合同，合同中应明确说明拟委托利用、处置的危险废物种类、性质、数量、交付方式、处置要求与标准等；危险废物的转移实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接收单位和运输单位应如实、完整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危险废物产生单位每转移一批危险废物，应当填写一份联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必须经审批后方可进行危险废物转移。

在采取上述风险防范措施的基础上，评价同时应加强以下几个方面：

(1) 仓库及周围设置为禁火区，远离明火、禁烟，保持阴凉、通风环境；

(2) 实行安全检查制度，各类安全设施、消防器材，进行各种日常的、定期的、专

业的防火安全检查，并将发现的问题定人、限期落实整改；

(3) 定期对公司全体员工开展环境风险和应急宣传和管理培训。在厂区内张贴风险物质危险特性、急救措施、风险事故内部疏散路线等标识牌。

5.5.2 环境风险应急要求

① 泄漏事故

固化剂、水性胶黏剂、无苯处理剂及水性油墨等泄漏时，迅速疏散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污染区，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勿使泄漏物与可燃物质（木材、纸、油等）接触，在确保安全情况下堵漏。喷水雾减慢挥发（或扩散），但不要对泄漏物或泄漏点直接喷水。用沙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然后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经稀释的洗水放入废水系统。如大量泄漏，利用围堤收容，然后收集、转移、回收或无害处理后废弃。

② 火灾事故

项目一旦发生火灾事故，一定要沉着冷静并迅速正确地予以处置，全力将事故控制在萌芽阶段，以最大限度地减少经济损失和人员伤亡，其处置要点主要是：

(1) 发生火灾（爆炸）事故时，立即切断物料供应，并报火警119求救。

(2) 在消防警力到达前，要根据事故发生原因，合理充分利用厂区设置的各种消防器材，阻止初期火灾扩大蔓延。扑灭明火后，认真检查现场，防止复燃。

(3) 控制可能引发的一切着火能源。事故发生时，在一定范围内必须严格控制所有可能引起火灾或爆炸的点火能源。

(4) 立即疏散周边群众，对附近住户或人群进行口头通告，要求立即远离着火点500米以外的地方。

5.6 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不涉及高环境风险危险物质，主要存在可燃物料在明火或高热条件下可能引发的火灾事故，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引发的事故排放，原辅材料及危险废物泄漏引发的事故等风险。项目不存在重大风险源，运行期间的环境风险很小，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明确岗位责任制，提高环境风险意识，加强环境管理，可有效降低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项目运营期的环境风险处在可接受的水平。

6、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80万元，环保投资为15万元，占总投资的18.75%，其环保投资见下表。

表 4-24 环保投资概况一览表

类别	产污工序	设施名称	数量	投资额 (万元)
废气	调墨、印花及成型有机废气	集气装置+光氧活性炭一体机+1根15m排气筒 DA001	1套	6

	食堂油烟	高效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1套	1
废水	印版清洗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 0.5m ³ /d, 处理工艺“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	1套	3
	生活污水	依托雄安制鞋产业园内隔油池+化粪池	1座	/
固废	边角料、废水性胶桶、废水性油墨桶	一般固废暂存间(10m ²)	1间	1
	废活性炭、废处理剂桶、废固化剂桶、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	危险废物暂存间(10m ²)	1间	1
噪声	机械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若干	2
	风险防范	配备消防器材、封堵材料	若干	1
	总计		/	15

7、环保验收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环保验收内容详见下表。

表 4-25 本项目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污工序	验收内容	执行标准
1	废气	有组织 调墨、印花及成型有机废气	设立独立封闭调墨间，在调墨间顶部、印刷跑台上方及成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生产时调墨间密闭微负压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调墨、印花及成型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对废气进行处理之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 3、《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行业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要求(NMHC≤40mg/m ³)
		无组织 生产厂房	调墨、印花及成型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少量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食堂油烟	高效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1/1604—2018)
2	废水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设计进水水质要求
		印版清洗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 0.5m ³ /d, 处理工艺“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	
3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4	固废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10m 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20) 标准要求
危险固废			危险废物暂存间(10m ²)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要求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有组织	调墨、印花及成型有机废气 DA001	非甲烷总烃	设立独立封闭调墨间,在调墨间顶部、印刷跑台上方及成型工序上方设置集气装置,生产时调墨间密闭微负压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调墨、印花及成型废气收集后经一套光氧活性炭一体机对废气进行处理之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 3、《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制鞋》行业绩效分级引领性指标要求(NMHC≤40mg/m ³)
	无组织	生产厂房	非甲烷总烃	调墨、印花及成型工序有机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少量无组织排放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食堂油烟		油烟	高效油烟净化器+专用烟道	《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604—2018)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DW001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依托园区公用隔油池+化粪池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和睢县第二污水处理中心收水标准
	印版清洗废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色度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规模:0.5m ³ /d,处理工艺“调节+混凝沉淀+压滤+砂滤”)	
声环境	设备噪声		等效 A 声级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废水性胶桶、废水性油墨桶分类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生活垃圾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废固化剂桶、废无苯处理剂桶、废活性炭、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分类收集到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UV灯管定期由供应厂家回收更换。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仓库、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配备消防器材、自动报警系统和喷水灭火装置等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营运期加强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制度,配备专职环保人员,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转、维护,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有效运行,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厂区的绿化、美化,以进一步减小项目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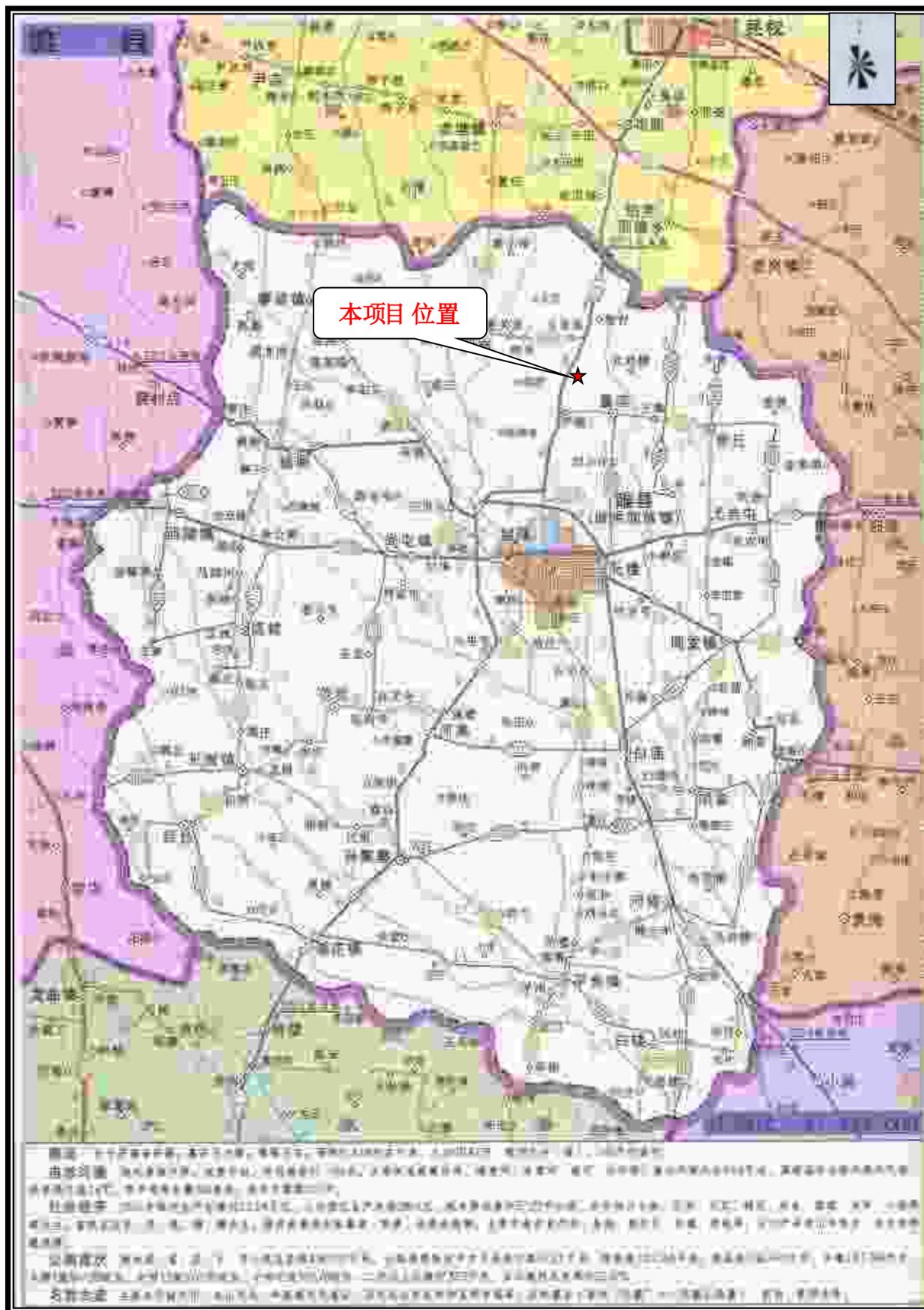
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双运动鞋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 营运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可行，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能够稳定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合理有效处置。因此，在保证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实施的基础上，并采纳上述建议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 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 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 不填) ⑤	本项目 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 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 烷总烃				0.5357t/a		0.5357t/a	+0.5357t/a
废水	COD				0.0322t/a		0.0322t/a	+0.0322t/a
	氨氮				0.0032t/a		0.0032t/a	+0.0032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				1.6t/a		1.6t/a	+1.6t/a
	废生活垃圾				7.35t/a		7.35t/a	+7.35t/a
	废灯管				0.03t/3a		0.03t/3a	+0.03t/3a
	废水性油墨 桶、废水性胶 桶、				0.2t/a		0.2t/a	+0.2t/a
危险 废物	废固化剂桶、 废无苯处理 剂桶				0.3t/a		0.3t/a	+0.3t/a
	废活性炭				8.6105t/a		8.6105t/a	+8.6105t/a
	污水处理设 施污泥				0.2t/a		0.2t/a	+0.2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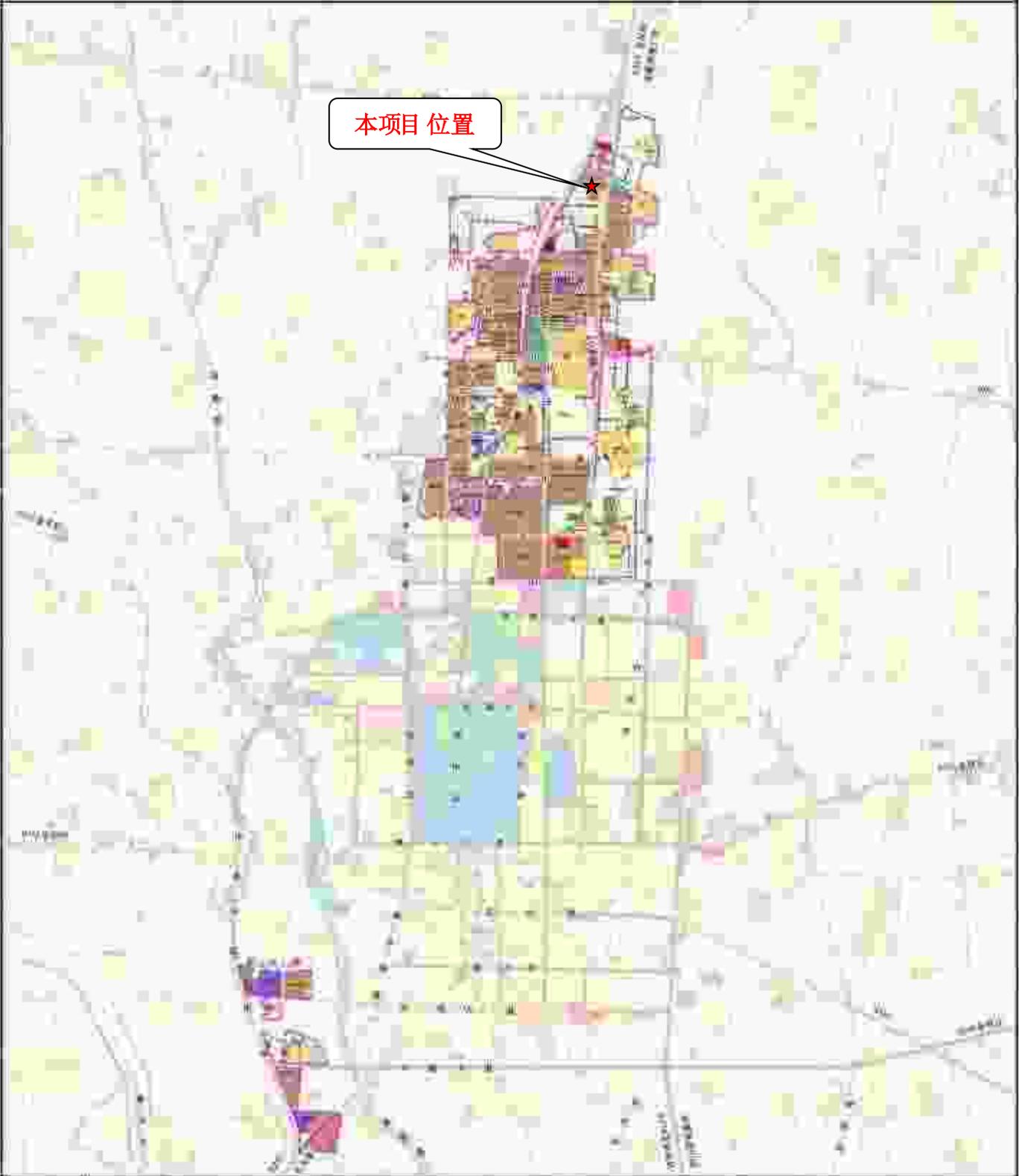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一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土地利用现状图



本项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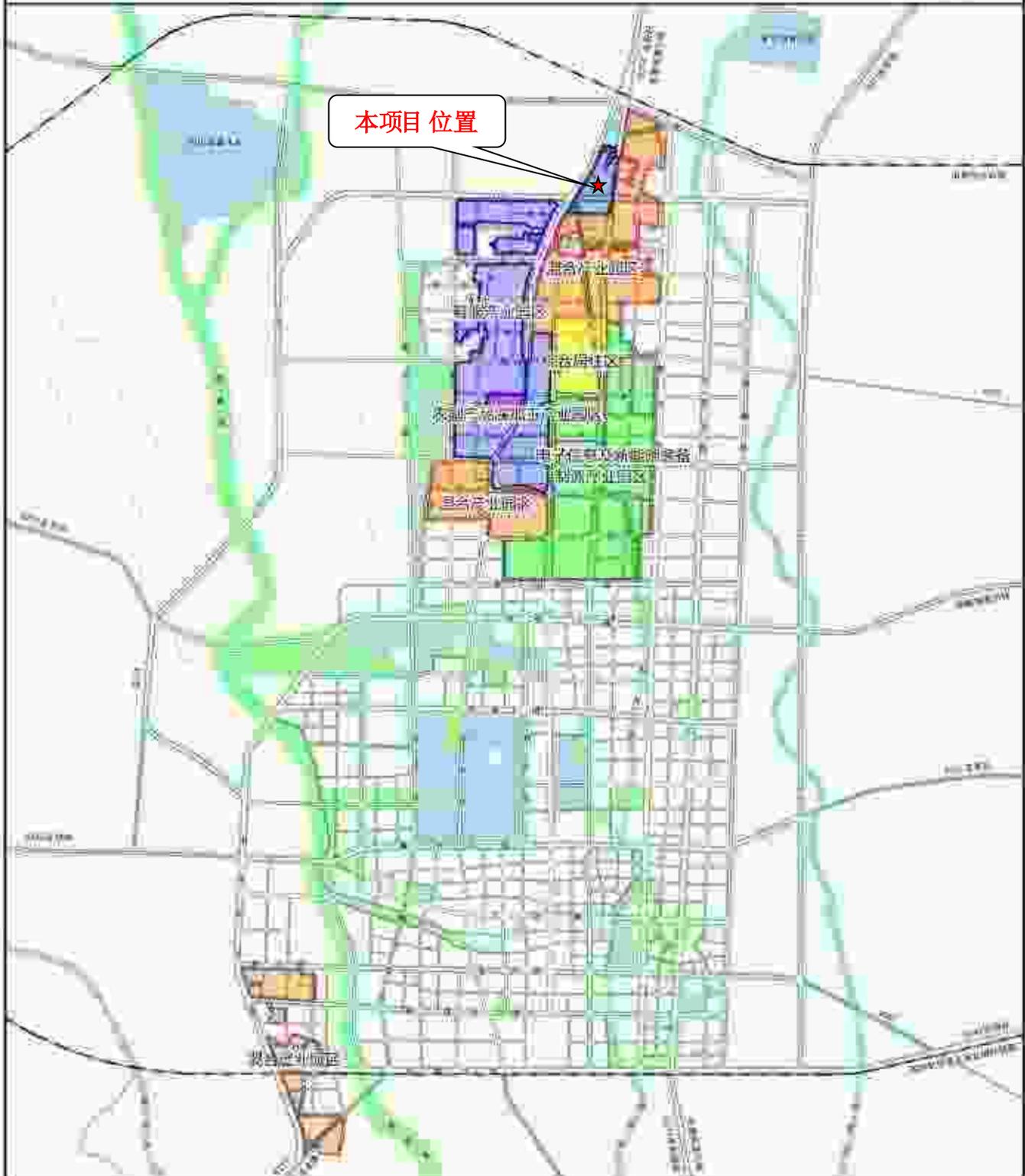
现状建设用地	现状工业用地	现状商业用地	现状住宅用地	现状公共绿地	现状水域
现状仓储用地	现状交通用地	现状市政设施用地	现状其他用地	现状未利用地	现状农林牧渔用地
现状其他建设用地	现状其他工业用地	现状其他商业用地	现状其他住宅用地	现状其他公共绿地	现状其他水域
现状其他仓储用地	现状其他交通用地	现状其他市政设施用地	现状其他其他用地	现状其他未利用地	现状其他农林牧渔用地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河南信成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

附图二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总体空间布局图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发展规划（2022-2035）

产业功能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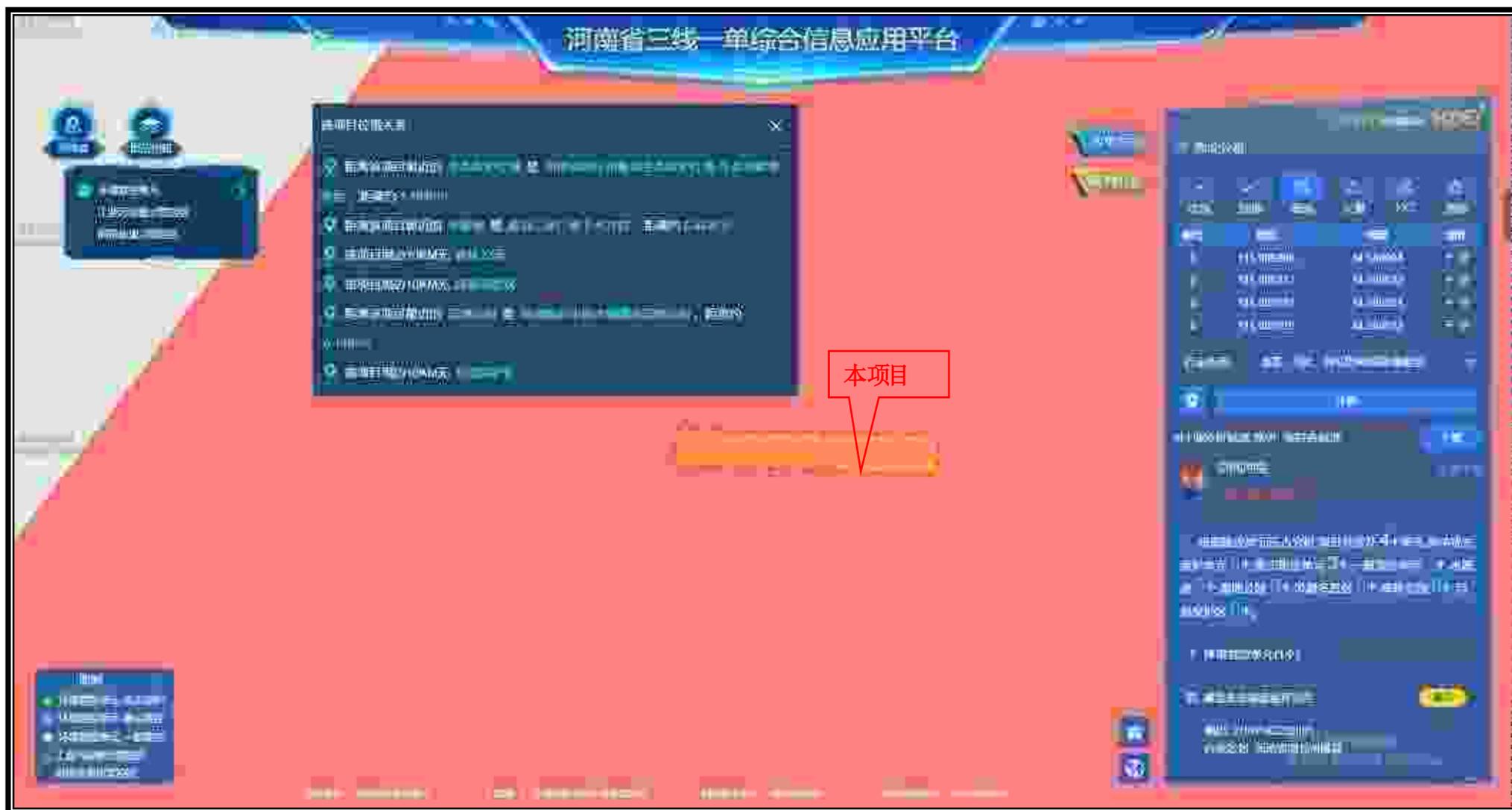


图例	睢县产业园	睢县新兴产业园	睢县装备制造产业园	睢县新材料产业园	睢县汽车零部件产业园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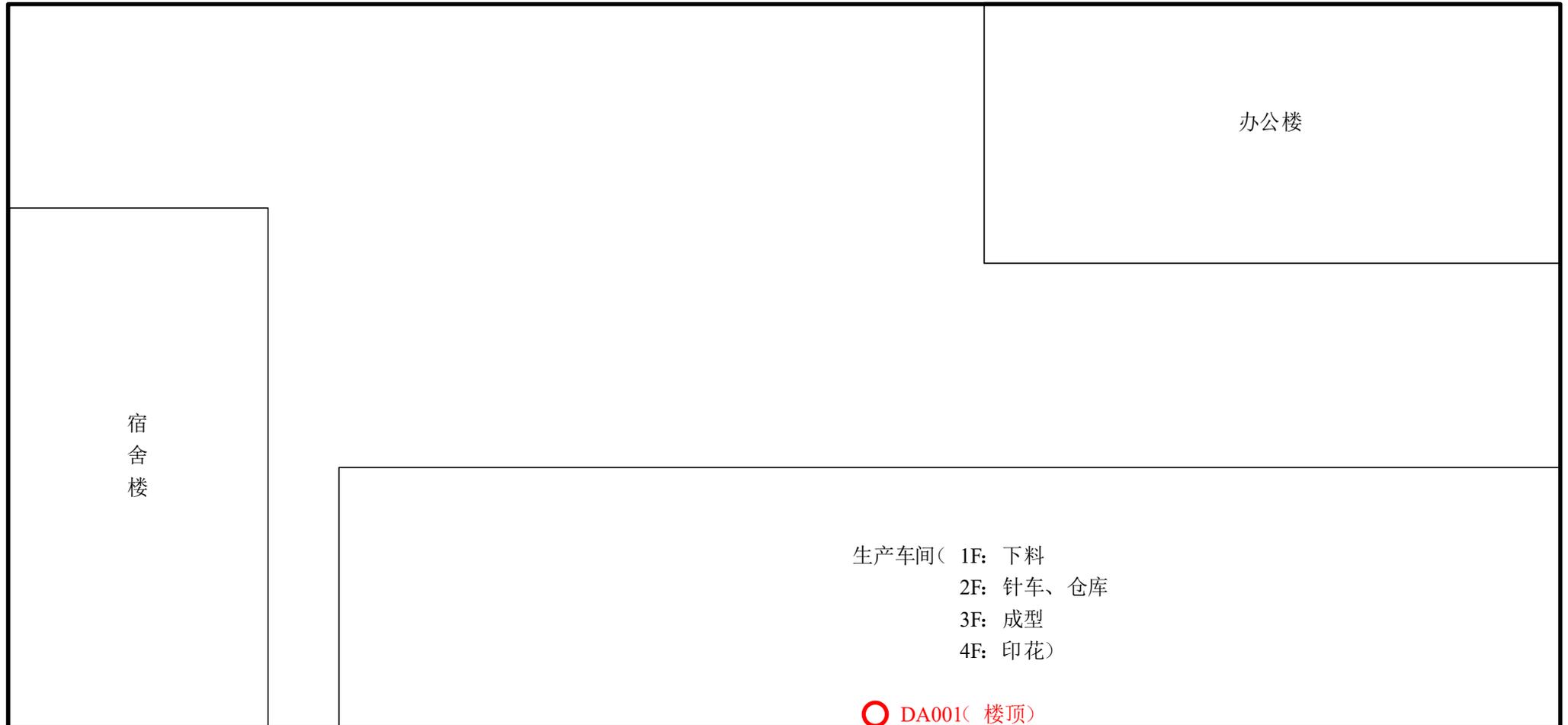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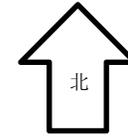
附图三 睢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业功能布局图



附图四 本项目厂址周围环境概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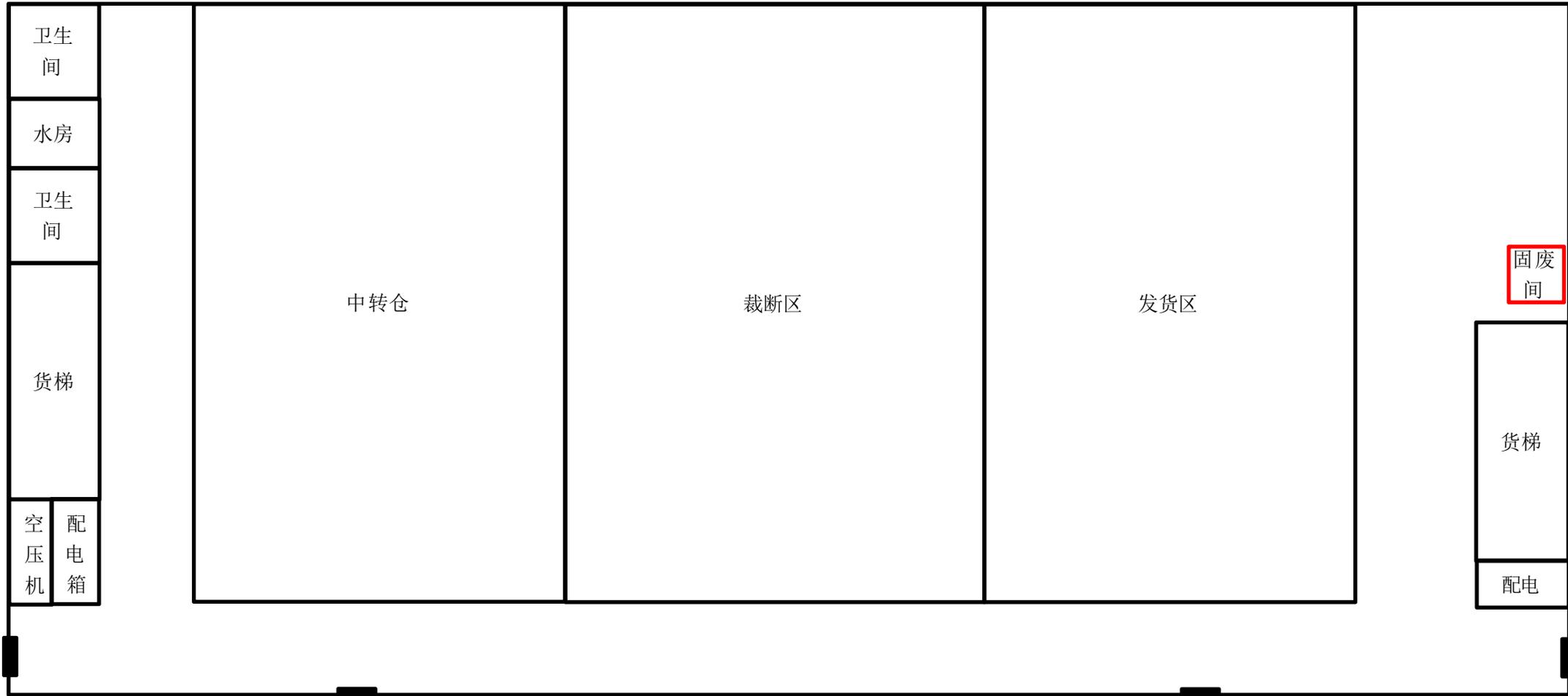


附图五 商丘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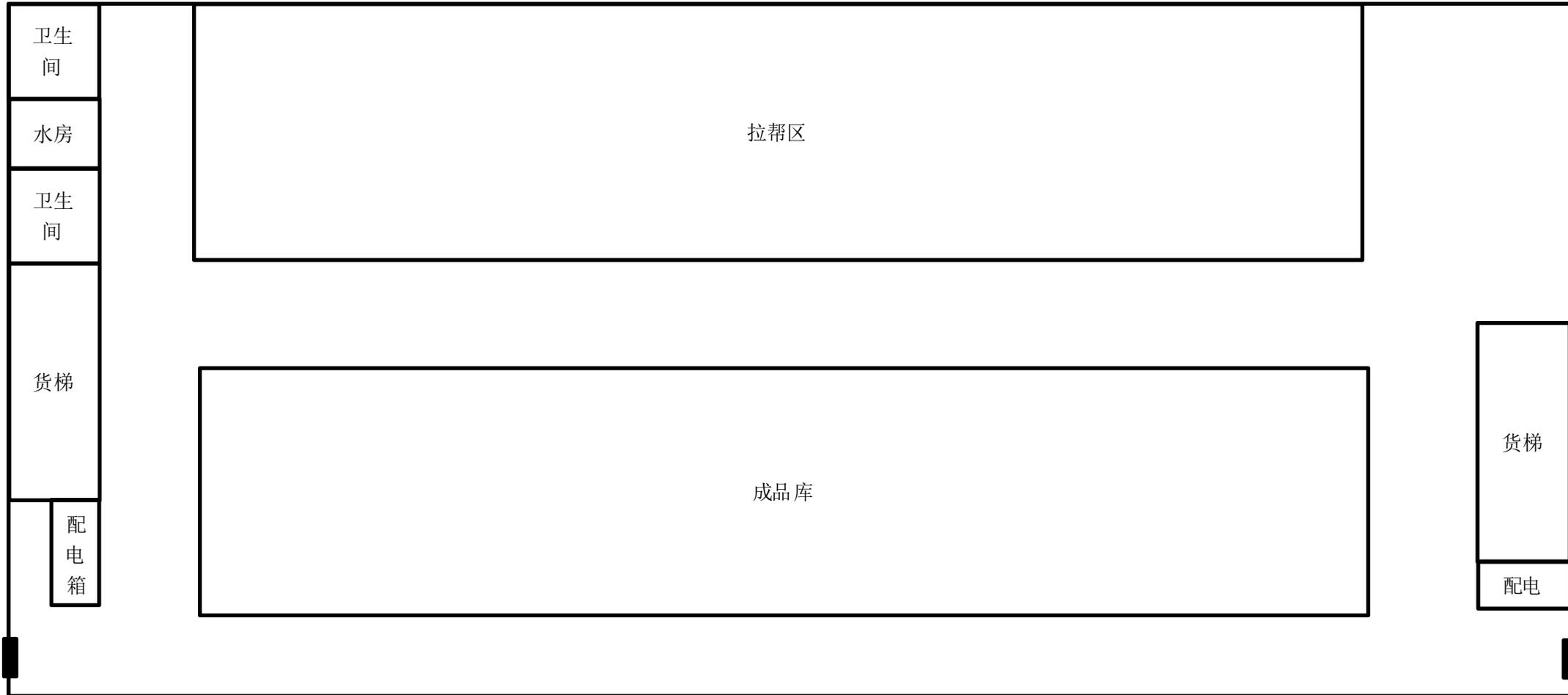
附图六 本项目 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比例尺: 1: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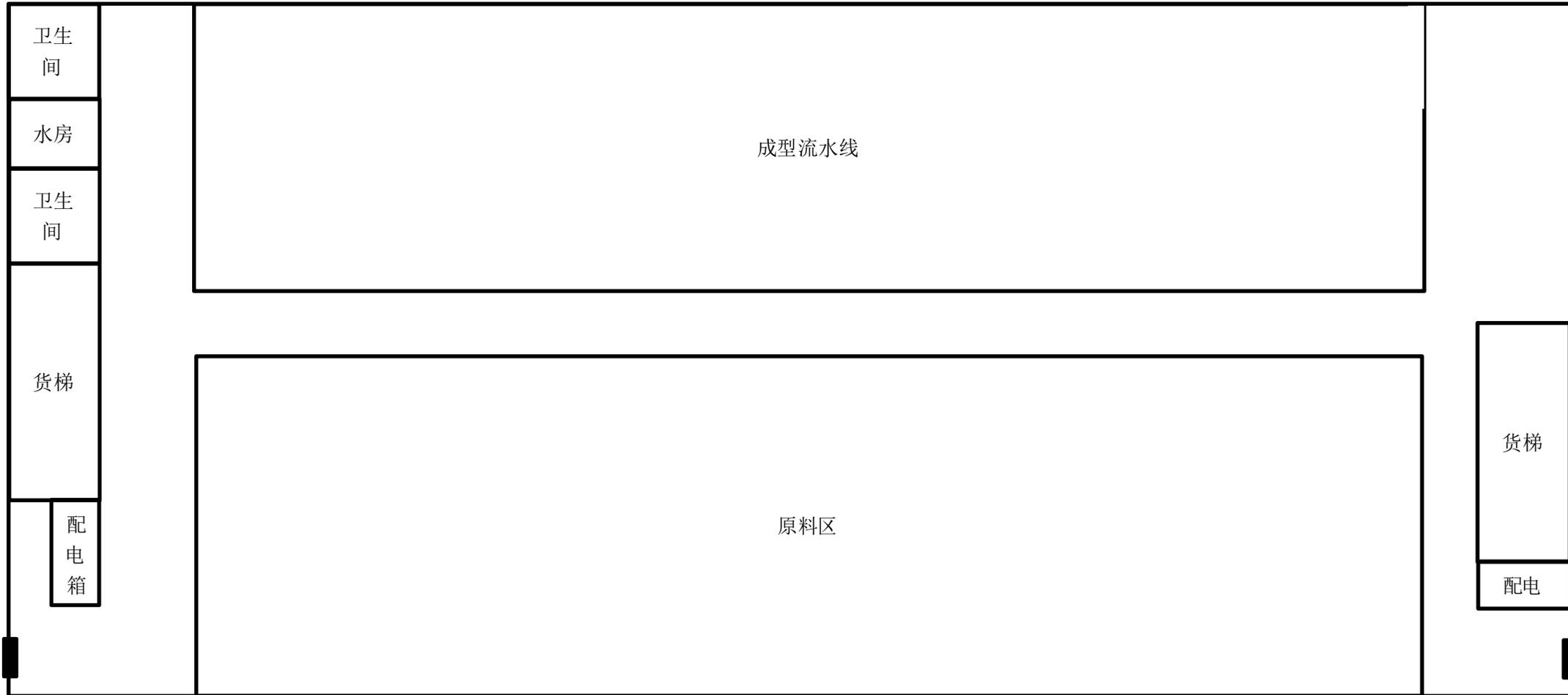
比例尺: 1:200

附图七 项目 车间一层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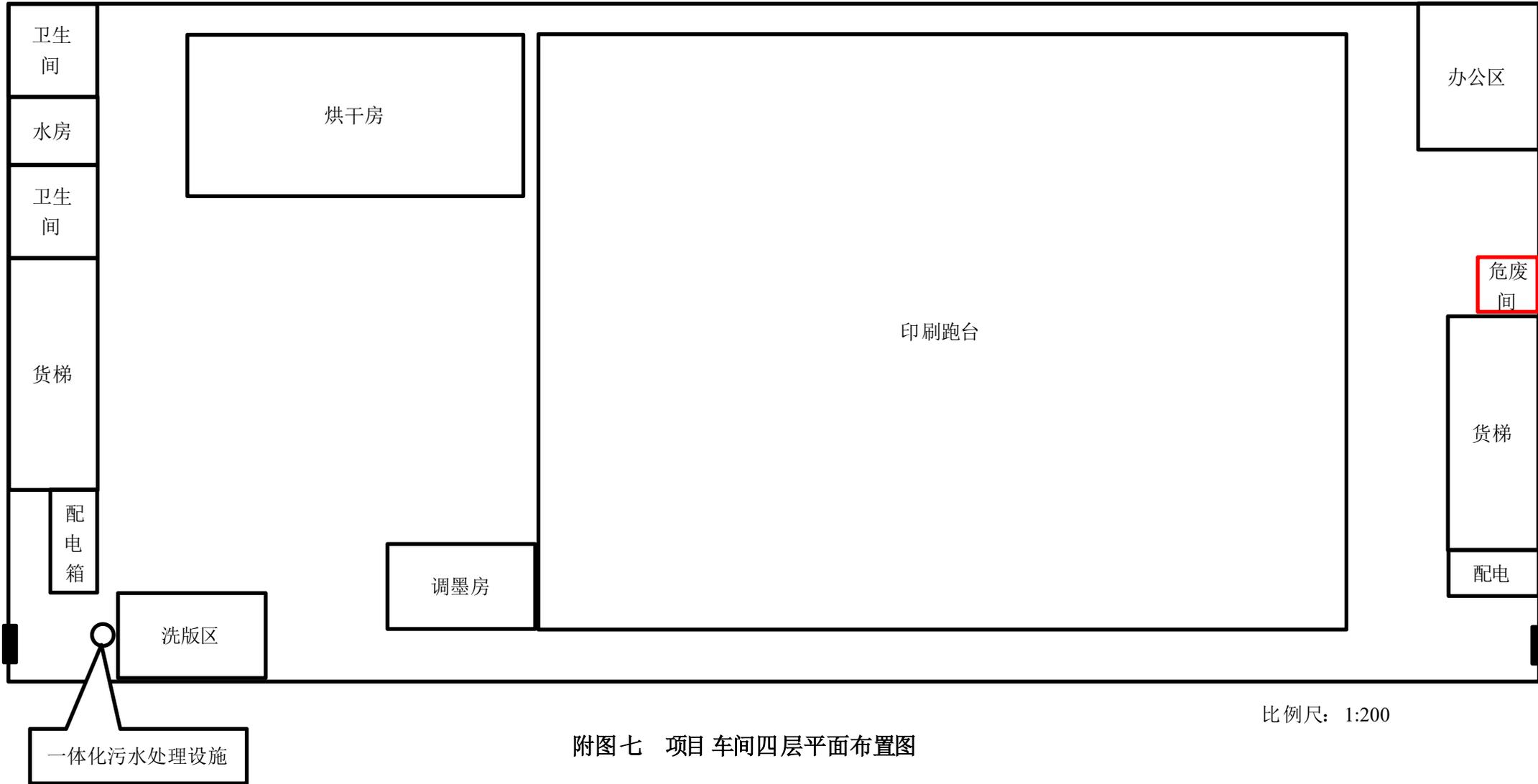
比例尺: 1:200

附图七 项目 车间二层平面布置图



比例尺: 1:200

附图七 项目 车间三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七 项目 车间四层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 东侧亿森鞋业



本项目 西侧宿舍楼



本项目 南侧停车场和园区内道路



本项目 北侧深慧视智能



工程师现场照片



本项目 车间内现状

附图七 现场勘察照片

委 托 书

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的相关管理规定和要求，特委托贵公司完成“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双运动鞋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工作，望贵公司接受委托后，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尽快展开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工作，工作中的具体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本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

特此委托！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406-411422-04-01-842186

项目名称：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80万双运动鞋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91411422MADE12L15J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商丘市睢县睢县振兴路雄安制鞋产业园26-27号7号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内容：建设年产80万双运动鞋生产线。建设规模：建设厂房、办公楼、宿舍楼等10500平方米。工艺技术：原材料-裁断-印花-针车-成型-成品。主要设备：针车、裁断机、针车成品、高频机、印刷跑台、压机、成型流水线、画线机、除味机、拉帮机器、包海绵、冲孔、头衬机器、冷定型机等。

项目总投资：80万元

企业声明：该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第一大类鼓励类中的第二十条纺织中的第3小项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4年06月03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422MADEL2L157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登录、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睢县久鹏鞋业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荣美玲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鞋制造，鞋帽批发，鞋帽零售，制鞋原辅材料销售，鞋和皮革修理；劳动防护用品生产；劳动防护用品销售，皮革、毛皮及其制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且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4年04月03日

住所 河南省商丘市睢县董店乡振兴路与
惠源路交叉口北200米路西肆壹产
业园2号楼305号

登记机关

202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商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制



检验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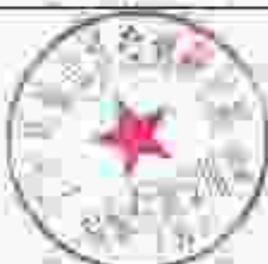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建委2018-12-1288

委托单位: 广东裕田新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样品名称: 水性聚氨酯胶粘剂

型号规格: ——

报告日期: 2019年01月08日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重要声明

1. 本标准由广东省科学院（以下简称“本院”）通过广东省政府授权设立的广东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院（以下简称“省院”）负责起草和归口管理。为各级政府和部门进行产品质量监督提供技术支持并接受社会各界的委托服务。
2. 本院及设立的国家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以下简称“中心”）郑重声明该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机构（以下简称“省院”）承担本标准的起草工作，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均由声明的结果负责。对于本标准实施过程中出现的任何问题和争议。
3. 本标准注册号为：标准编号：GB/T 31904—2015，由广东省科学院（NGO）编制，广东省质量监督院（广东院）起草，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归口，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批准，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发布。本标准由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归口。
4. 本标准由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起草，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归口，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批准，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发布。本标准由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归口。
5. 本标准由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起草，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归口，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批准，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发布。本标准由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归口。
6. 本标准由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起草，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归口，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批准，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发布。本标准由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归口。

设立在广州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的国家质检中心和省级质检机构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心（广州））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心（广州））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心（广州））

（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

业务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10号（省院）

电话：020-83333333 020-83333333 020-83333333 020-83333333

传真：020-83333333 020-83333333 020-83333333 020-83333333

电子邮箱：qz@qz.com.cn (qz@qz.com.cn)

业务联系：质量监督部 020-83333333

样品检测：样品检测部 020-83333333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10号（省院）

（广东省质量监督院（省院））

报告进度和真伪查询

方式一：网络查询，网址：www.qz.com.cn

方式二：二维码查询，见本报告第1页右下角

广州质量监督检测研究院 检验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GZG001202401001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单位	检验依据	检验结果	判定/符合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1	外观	—	无不明杂质, 色泽均匀, 无结块, 无霉变。	乳白均匀, 无杂质, 无霉变, 无异味。	符合
2	总有机碳含量	%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0.1%	0.05	符合
3	pH	—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6.0-8.0	7.2	符合
4	相对密度	g/cm ³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1.0	1.02	符合
5	相对密度	g/cm ³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1.0	1.02	符合
6	相对密度	—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1.0	1.02	符合
7	相对密度	%	≤0.1	0.05	符合
8	相对密度	g/cm ³	≤1.0	1.02	符合
9	相对密度	g/cm ³	≤1.0	1.02	符合
10	相对密度	g/cm ³	≤0.1	0.05	符合
11	相对密度	g/cm ³	≤0.1	0.05	符合
12	相对密度	g/cm ³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0.05	0.02	符合
13	相对密度(20℃)	g/cm ³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0.05	0.02	符合
14	相对密度(20℃)	g/cm ³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0.05	0.02	符合
15	相对密度	g/cm ³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0.05	0.02	符合
16	相对密度(20℃)	g/cm ³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0.05	0.02	符合
17	相对密度(20℃)	g/cm ³	检验依据: GB 31131-2014《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总有机碳的测定》 技术要求: ≤0.05	0.02	符合

报告编号: GZG001202401001

报告日期: 2024-01-01

报告人: 李小明





№ 20190007



2019-0007
2019-0007

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 水性涂料-聚氨酯油膜

受检单位: _____

生产单位: 南雄市宝立得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南雄市宝立得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广东省质量监督日用精细化工产品检验站(韶关)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检验单位“检验专用章”无效;
2. 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委托检测, 仅对样品负责;
5. 报告正本作为凭证, 副本作为备查;
6.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报告专用章”无效;
7.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 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检验单位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地址: 高雄市精细化工园发展一路6号 邮政编码: 512400

电话: 3801132 业务申诉: 8750768

广东省质量监督日用精细化工产品检验站（韶关）

检验报告

（共 1 页第 1 页）

样品名称	水性涂料-聚氨酯漆	生产日期	2019年04月15日
商标	——	编号或批号	——
型号或规格	——	送样单号	1500077
等级	——	送样日期	2019年04月16日
委托单位	——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韶州市富立得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方式	送样
委托单位	韶州市富立得高分子科技有限公司	原样基数	——
送样者	陈文航	样品数量	——
抽样地点	——	抽样日期	2019年04月16日
样品状态	——	检验日期	2019年04月16日至 2019年04月31日
检验依据	GB 2796-2009《色漆和清漆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的测定（VOC）（气相色谱法）》		
检测方法或标准	按标准要求		
检验结果	本次委托检验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检验结果为合格。		
备注	GB 2796-2009《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水性涂料》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的含量为≤150g/L。		



（检验报告专用章）

批准日期：2019年 4 月 16 日

复印报告未盖红色“检验专用章”无效

批准 审核 主检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1: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Chemical Product and Company Identification

化学品名称 Chemical Name :	005S	鞋用处理剂 Primer for shoes
公司信息 Company information :		
名称 Name :	汉高 Henkel	
地址 Address :	汉高粘合剂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Henkel Adhesive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928号2B(即10幢)105室 Room 105-2B (Building 1), No. 928 Zhangheng Road, China (Shanghai) Pilot Free Trade Zone	
电话 TEL :	+86-21-2891 8000	传真 Fax : +86-21-2891 5137
国家应急咨询电话 National Consulting hotline for Chemical Accidents & Emergencies : +86 21 2891 8311		

2: 危险性概述 Hazards Summarizing

应急综述 Emergency Overview :	高度易燃 Highly flammable
危险性类别 Product Hazard category :	
吸入危害级别 Inhalation hazards category :	1
皮肤腐蚀/刺激级别 Skin corrosion/irritation category :	2
易燃液体级别 Flammable liquid category :	2
严重损伤/刺激眼睛级别 Serious injury/irritate eyes category :	2
危害水生环境(长期危害) Harm aquatic environment (long-term harm) category :	2
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 Specific target organ toxicity - single contact category :	3(麻醉效应 anesthesia effect)
象形图 Pictograms :	火焰 Fire 健康危害 Health hazard 惊叹号 Exclamation mark 环境 Environmental
警示词 Warning label :	危险 Danger
危险信息 Warning For Hazard :	
H225 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 Highly flammable liquid and vapor	
H304 若吞咽并进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May be fatal if swallowed and enters airways	
H315 造成皮肤刺激 Irritation to skin	
H319 造成严重眼刺激 Causes serious eye irritation	
H336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 May cause drowsiness or dizziness	
H411 对水生生物有毒并有长期持续影响 Toxic and long-lasting effects on aquatic organisms	
防范措施 Prevention Measures :	
P210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的表面—禁止吸烟 Keep away from heat/sparks/open flames/hot surfaces—No smoking	
P233 保持容器密封 Keep container tightly closed	
P242 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工具 Use only non-sparking tools	
P243 采取防静电措施 Take precautionary measures against static discharge	
P260 不要吸入气体/蒸汽 Do not breathe gas/vapours	
P264 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 Wash hands thoroughly after handling	
P270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 Do not eat, drink or smoke when using this product	
P271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的地方使用 Use only outdoors or in a well-ventilated area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P280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Wear protective gloves/protective clothing/eye protection/face protection

事故响应 Response:

P301 + P312 + P330 + P331 如果吞咽：漱口，不要催吐。如果感觉不适，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就医。 If swallowed: Rinse mouth. Do NOT induce vomiting. Call a POISON CENTER or doctor/physician if you feel unwell.

P303 + P361 + P533 如果皮肤(或头发)接触：立即除去脱掉所有沾染的衣物。用水冲洗皮肤/头发。 If on skin or hair: Remove/ Take off immediately all contaminated clothing. Rinse skin with water/shower.

P332 + P313 如果发生皮肤刺激：就医治疗或询/就医。 If SKIN irritation occurs: Get medical advice/attention.

P304 + P340 + P312 如经吸入：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休息，保持一个适合呼吸的姿势。如感觉不适，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就医。 If inhaled: Remove victim to fresh air and keep at rest in a position comfortable for breathing. Call a POISON CENTER or doctor/physician if you feel unwell.

P305 + P351 + P338 + P310 如溅入眼睛，后小心冲开几分钟。如角膜形变或目眩于取出，前冲眼睛数秒，继续冲洗。如果难以冲洗，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就医。 If in eyes: Rinse cautiously with water for several minutes. Remove contact lenses if present and easy to do. Continue rinsing. Call a POISON CENTER or doctor/physician if you feel unwell.

3: 成分/组成信息 Composition / Information On Ingredients

混合物 Mixture ■ 纯净物 Pure substance

危险组分 Dangerous Ingredient	浓度范围 concentration range	化学文摘号 CAS No.
丁酮 Methyl Ethyl Ketone	5-15%	78-93-3
乙酸丁酯 N-Butyl acetate	5-14%	123-88-4
甲基环己烷 Methylcyclohexane	38-40%	108-87-2
EVA树脂 EVA Resin	48-50%	24937-78-8

4: 急救措施 First Aid Measures

皮肤接触 Skin Contact:	脱去污染衣物。以肥皂水及清水彻底冲洗皮肤。 Remove immediately any soiled or soaked clothing. Wash skin with plenty of water and soap.
眼睛接触 Eye contact:	用大量清水冲洗。 Rinse with a lot of water.
吸入 Inhalation:	迅速将患者移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通畅。如呼吸停止，进行人工呼吸。如呼吸困难，给氧或支持治疗。就医。 Move patient from contaminated area to fresh air. If breathing is difficult, give oxygen. If breathing has stopped, give artificial respiration. Get medical attention.
食入 Ingestion:	避免催吐。如患者清醒，给予牛奶或水以稀释胃内容物。保持休息，并送医院治疗。 Avoid vomiting. If individual is conscious, give milk or water to dilute stomach contents. Keep warm and quiet. Get prompt medical attention.

对医生之提示 Notes to Physician: 误食时，考虑有机溶剂中毒。 To eat by mistake: Considering the organic solvent poisoning.

对急救人员之提示 The protection of first-aiders: 应穿最低级防护服并在安全区实施急救。 The person who should wear: G class protect suit and carry out first-aid in safety area.

最重要症状及危险效应 The most important symptoms and hazardous effects: 毒性效应。主要影响中枢神经系统。 Lower poison, and it mainly effects on central nervous system.

5: 消防措施 Fire Fighting Measures

危险性 Specific Hazards: 其蒸汽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极易引起燃烧、爆炸。与氧化剂可发生反应。其蒸汽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积聚到相当高的浓度。遇火源引燃回燃、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时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应通过快开门产生和积聚静电。 The vapors and air may form of volatile mixture which may built up blast when it exposes in sources of ignition or high temperature. The vapors are heavier than air, so they could widely spread. Static discharges may create and accumulate when it in fluid of the product in the tank.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有毒燃烧产物 Toxic burning waste: 一氧化碳, 二氧化碳, 有机分解气体等 carbon monoxide, carbon dioxide and organic decomposition gas and so on

灭火剂 Extinguishing media:

合适的 Suitable: 干粉, 二氧化碳, 干粉 Foam, CO2, dry power or soil 不合适的 Not suitable: 水 Water jet

灭火注意事项及措施 Fighting precautions and measures: 消防人员必须佩戴空气呼吸器, 穿全身防火防护服, 禁止风向灭火 The firefighters must wear the oxygen mask and protective suit, and fight fire in the windward area.

灭火程序 Specific fire-fighting methods: 1. 不可用水扑灭火灾。可用喷水雾吸取热冷却容器及保护暴露于火灾的物资。2. 如外溢物未着火, 可用水雾驱散蒸气, 保护人员并对外溢物消毒。3. 撤退并自安全距离或受保护的地点灭火。4. 位于上风处以避免危险的蒸气和有毒的分解物。5. 灭火前应先阻止溢漏。如果不能阻止溢漏且无危险, 让火烧完。若没有阻止溢漏而先行灭火, 蒸气会与空气形成爆炸性混合物而再引燃。6. 隔离未着火物质且保护人员。7. 安全情况下将容器搬离火场。8. 以水雾冷却火场的贮罐或容器。9. 以水灭火可能无效。除非消防人员受过各种液体火灾训练。10. 如果溢漏未引燃, 要水雾以驱散蒸气并保护周围止漏的人员。11. 以水柱灭火无效。12. 在大区域之大型火灾, 使用无人操作之水雾控制架或喷淋系统非常关键。13. 尽可能搬离火场并允许火烧完。14. 远离贮罐。15. 在罐安全阀已响或压力容器安全色灯卫圈报警。 1. The fire is not suitable to use water, but it can use water to cool down the containers and protect the materials in the fire scene. 2. If the leak material isn't on fire, it can use the water to cool down, and wash away the leak material to protect the people. 3. Moving to the safety area to put out a fire. 4. Moving to windward place to avoid the damage steam and poison material. 5. To stop leak before putting out a fire. Let the fire burn down, if it can't stop leaking and there are no damage things surrounding. Because the steam will mix the air to be the explode material and burn again. 6. To close off the material without fire and protect the staffs. 7. To move the container out the fire scene in safe situation. 8. Using the water to cool down the tank or container in the fire scene. 9. It might be ineffective to use water to put out the fire, only when the firefighters who had trained to put out the fire in every liquid. 10. If the leak material without fire, immediately using water to scatter the steam and protecting the people who try to stop leak. 11. It's ineffectively to use water to put out the fire. 12. In big-area fire, using self-motion sprinkle-water spray machine. 13. As far as moving out the fire scene and let the fire burn down. 14. Leaving the tank away. 15. To leave immediately when the tank's safety gear ring bl orange.

6: 泄漏应急处理 Accidental Release Measures

应急处理 Release measures: 切断电源,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 并隔离, 限制出入, 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防毒服, 尽量切断泄漏源, 防止进入下水道。排洪沟等空间。 Cut off electrical source and leave the contaminated area for safety place. People who treat with the accident will wear respirator and gasproof clothes and not go into drainage drain when it is too small space.

清除方法 Methods for clearing-up: 小量泄漏时尽可能将泄漏物收集在密闭容器内, 用沙土, 活性炭或其他惰性材料吸收残液。若大量泄漏, 先筑堤堵截然后稀释处理。 Collect the residues in close containers. Cover with sand, active carbon or other inert materials up the residues. For larger spills, dike far ahead of spill for later disposal.

环境保护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防止扩散, 避免流入下水道。 Prevent diffusion, Prevent entry into the sewage system.

为了安全和环境的预防, 请参考完整的SOS数据。 For safety and environmental precautions please review entire SAFETY DATA SHEET for necessary information.

7: 操作处置与储存 Handling and Storage

操作处置 Handling Notice: 保持工作场所通风良好, 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工具, 远离火源热源, 工作场所严禁吸烟。操作时工作人员必须佩戴自给过滤式防毒面具, 佩戴防护手套。 Use in a well ventilated area. Equipment which is easy to produce sparkle is must forbidden to use. Keep away from fire and heat. No-smoking. The staff should wear self-inhalation filter and protective gloves.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储运Storage Notice: 贮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内。远离火种、热源。仓库温度在5-40°C内。防止阳光直射。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库内的照明、通风等设施应采用防爆型，开关设在室外。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库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符合规定的收容材料。Store in the cool, well ventilated warehouse. Keep away from fire and heat. Store between 5°C and 40°C. Protect from direct sunlight. Keep container tightly closed. Should be stored separately to oxidants. The equipment for illuminative and ventilation should use the type of anti-explosion and switch should be set outside of the warehouse. Equip with several types and quantities of extinguishing media. Storage areas should be provided with the appropriate material to deal with the leakage.

8: 接触控制/个人防护 Contact control and personal protection

成分Component	八小时日时暴露容许浓度TWA	短时间暴露容许浓度STEL	最高容许浓度CEILING	生物指标BIS
丁酮Methyl Ethyl Ketone	200ppm	300mg/m ³	—	下班后尿中 MEK 为2mg/L
乙酸丁酯N-Butyl acetate	150ppm	1875mg/m ³	—	—
甲基环己烷Methylcyclohexane	400ppm	500mg/m ³	—	—

检测方法Testing Method: 气相色谱法/色谱-质谱法/液相色谱法GC/GCMS/HPLC

工程控制 Engineering Control: 保持工作场所通风良好。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Ensure efficient exhaust ventilation in the working area. Supply with emergency shower and eye wash facility.

个人防护设备Personal Protection Equipment:

呼吸防护Respiratory Protection: 若超过职业暴露限制，需佩戴呼吸防护设备。If this product contains ingredients with exposure limits, necessity to use respirator protective equipment.

眼部防护Eye Protection: 戴化学防护眼镜。Wear chemical safety glasses.

手部防护Hand Protection: 建议使用丁腈或天然橡胶手套。Impervious nitrile or rubber gloves are recommended.

身体防护Clothing Protection: 使用符合工业卫生标准的衣服。Standard industrial hygiene procedures should be practiced.

其它防护 Other Protection: 工作场所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完毕，淋浴更衣。注意个人卫生。To prohibit smoking, eating and drinking water. Take a shower and change clothes after finishing work. Pay attention to personal hygiene.

9: 理化特性 Physical and Chemical Properties

外观与性状Appearance and Color	淡黄色液体，含杂质时混浊Light yellow liquid, assent color
熔点Melting point (°C)	83.5
相对密度(20/4): Relative Density (Water = 1)	0.808
沸点Boiling Point(°C)	112.0
爆炸上限Exposure Range: LEL (V/V)	1.2
pH value	—
分解温度Decomposition temperature	—
半数致死量LD50: Oral-rat (mg/kg body weight)	11258
溶解性Solubility	可溶于水，溶于多数有机溶剂。Soluble in water, miscible in most organic solvents.
相对密度(20/20)Relative Density	—
蒸发速率Evaporation rate(乙酸丁酯:Butyl Acetate=1)	0.95
沸点/沸程Boiling Point/Boiling Range(°C)	106-128
蒸汽压Vapor Pressure (kPa)	63.38
自燃点Spontaneous Ignition Point (°C)	290.8
爆炸下限Exposure Range: UEL (V/V)	10
刺激性(眼睛、皮肤)Irritation (Eye/Skin)	—
蒸汽密度Vapor density(空气=1)	0.71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10: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Stability and Reactivity

稳定性Stability : 正常条件下稳定。is stable in normal conditions
禁忌物Ban of distribution : 强氧化剂, 强酸, 强氧化剂, strong oxidizing agents, strong acids, Strong alkalis
避免接触的条件Conditions to Avoid : 静电, 明火, 高热, 撞击Electrostatic, flame, heat, impact
危险反应Dangerous Reaction : 与双氧化物, 硝酸盐或过氧化物接触会增加起火及爆炸的危险性contact with peroxide, nitrate, perchlorate can increase the opportunity of fire and explode.
危险(分解)产物Hazardous Decomposition Products : 热分解时会产生可燃有毒的气体。Formation of combustible and noxious-fumes during thermal decomposition.

11: 毒理学资料Toxicological Information

急性毒性Acute Toxicity :	
丁酮Methyl Ethyl Ketone	
LC50 (大鼠吸入Inhalation, rat)	LD50: 2740mg/kg(大鼠经口Oral, rat)
伤害器官target organ :	中枢神经系统central nervous system
乙酸丁酯N-Butyl acetate	
LC50 (大鼠吸入Inhalation, rat)	LD50: 13100 mg/kg(大鼠经口Oral, rat)
伤害器官target organ :	中枢神经系统central nervous system
甲基环己烷Methylcyclohexane	
LC50 (大鼠吸入Inhalation, rat)	LD50: 2250mg/kg(大鼠经口Oral, rat)
伤害器官target organ :	中枢神经系统Central nervous system
接触途径Contact way : 吸入, 皮肤接触, 眼睛接触。Inhalation, ingestion, skin contact, eyes contact.	
主要症状Cardinal symptom : 头痛, 晕眩, 呕吐。Headache, Dizziness, Vomil and drowsiness	
皮肤Skin :	1. 直接接触液体可能会导致轻度皮肤刺激Directly contact the liquid would lead to the inponderability skin-allergy
吸入Inhalation :	1. 慢性损伤 : 主要影响中枢神经。会导致头晕及恶心lower poison and it mainly affects on central nervous system, will lead to dizzy and nausea 2. 高浓度可致意识丧失High concentration steam will lead to loss-the mind. 3. 蒸气可刺激鼻子和喉咙The steam will stimulate nose and throat.
食入Ingestion :	1. 会导致喉咙痛, 恶心及腹泻It will lead to throat pain, nausea, and diarrhea. 2. 呕吐时可能会吸入肺部造成严重刺激When people nausea it may be breathe in lungs and lead to stimulation
眼睛Eyes :	1. 蒸气会刺激眼睛Vapor will stimulate eyes 2. 液体灌入眼睛也会刺激The liquid also will stimulate eyes.
慢性或长期毒性Chronic Toxicity : 对神经, 肝及皮肤有影响may hurt neural, liver and skin.	

12: 生态学资料Ecological Information

生态毒性Ecological Toxicity :		
丁酮Methyl Ethyl Ketone		
LC50(鱼类Fish)	1890-5840mg/96h	
生物浓缩系数BCF :	0	EC50(水生无脊椎动物Aquatic invertebrates) 无资料non-available
乙酸丁酯N-Butyl acetate		
LC50(鱼类Fish)	18mg/96h	EC50(水生无脊椎动物Aquatic invertebrates) 无资料non-available
生物浓缩系数BCF :	4-13	
甲基环己烷Methylcyclohexane		
LC50(鱼类Fish)	2.07mg/L/96h(经口)EC50(水生无脊椎动物Aquatic invertebrates)	0.326 mg/l/48 h
生物浓缩系数BCF :	88-321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持久性及降解性Persistence and Degradability:	1. 具有高度的微生物降解性。当释放至水中，预期会挥发及渗入地下。1. High biodegradability. 2. It expects to evaporate or infiltrate in the ground when put in the water.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Bioaccumulative Potential:	因会迅速代谢及排出，不太可能累积。It will not accumulate because it's easy to clean out.
其他不良反应Other adverse effects:	—

13: 废弃处置Waste disposal

废弃物性质Waste disposal Characteristic:	危险废弃物Hazardous waste.
产品(Product):	交有资质的废弃处理公司，用焚烧处理。Should be processed by the qualified company with hazardous waste disposal, with incineration.
不洁的包装(Contaminated package):	把到空的容器归还厂商或借给当地法规处理。return the empty container to its manufacturer or handling in accordance with local regulations.
废弃注意事项(Disposal Notice):	废弃处理的设施、场所，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职业安全卫生和环境保护标准。Disposal area must comply with the environment and national safety standard.

14: 运输信息Transport information

联合国运输名称The United Nations Transport name:	易燃液体，未另作规定Flammable liquid, not otherwise specified.
危险货物编号Hazardous Goods#:	2828
联合国编号The United Nations Number:	1989
联合国危险等级UN Dot Hazard Class:	3
包装类别Packing Group:	II
包装标志Packing symbol:	易燃液体Flammable liquid
包装方法Packing Method:	1.5升小桶small open drum
海洋污染物Ocean Pollution:	是Yes
运输注意事项Transport Attention:	防止日光曝晒。运输按规定路线行驶。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Avoid direct sunlight and transport as an appointed route. The vehicle should be equipped with types and quantities of extinguishing and leak emergency handling equipment.

15: 法规信息Regulatory Information

法规信息Regulation Information: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作了相应的规定。The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standards have referred to safe usage, storage, load transportation, and unload, classification and signs for chemicals.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Production Safety Law of PRC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Dangerous chemicals safety management regulations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Regulations on License to Work Safety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Code of Occupational Diseases Prevention of PRC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 of PRC
-----------------------------	---

16: 其它信息Other Information

修改说明Modification Information:	按照《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GB/T16483-2008标准)对前版SDS进行修订。Follow the standard of GB/T16483-2008 in SAFETY DATA SHEET Content and Item Order to revise the former SDS version.
-------------------------------	---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afety Data Sheet

编写部门/Compile Section: 中国区产品安全法规事务/ Product Safety & Regulatory Affairs for China

文件编号/Document No.: 20240301-0055

生效日期/Effective date: 2024年3月1日

其他说明/Other Information: 以上资料根据测试结果而提供,仅供参考,其内容可能会因应用环境及其他生产条件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对其准确性不作任何保证。This document is based on our testing result and for reference only. Its content may be changed with applicable environment and manufacturing condition. No guaranty of accuracy is made by our company.

备注/Note: 上述资料中“/”代表目前暂无相关数据,而符号“X”代表此资料对该物质并不适用。“/” means there is no related information. “/” means the column doesn't fit to the material.



Safety Data Sheet 安全資料表

急救措施: Remove to fresh air. If breathing is difficult, give oxygen. If breathing has stopped, give artificial respiration. Get medical attention.

皮膚接觸: Skin Contact: Wash with large amount of water. Use soap if available. Remove grossly contaminated clothing including shoes and launder before re-use. Shower soon. If irritation persists, get medical attention.

眼睛接觸: Eye Contact: Flush eyes with large amount of water for at least 15 minutes, lifting upper and lower lids. Get prompt medical eyes with large amount of water for at least 15 minutes, lifting upper and lower lids. Get prompt medical attention.

吸入: Inhalation: Remove to fresh air. If individual is conscious, give (warm) water to dilute stomach contents. Keep warm and drink. Get prompt medical attention.

重要危害與健康影響: The most important symptoms and hazardous effects are listed. It is a central nervous system poison, and it mainly affects on central nervous system.

5. 滅火措施 Fire Fighting Measure

滅火人員用 Extinguishing Media 使用: 滅火人員應穿戴防護服 (the wearer, turn off,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滅火注意事項及措施: Fire fighting precautions and measures: 滅火人員應穿戴防護服 (the wearer, turn off,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The fire-fighter should be equipped with self-contained breathing apparatus to protect against potentially toxic and irritating fumes.

滅火設備: Special equipment for the protection of firefighters: 滅火人員應穿戴防護服 (the wearer, turn off,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The firefighter must wear the oxygen mask, protective gloves, and protective suit.

6. 洩漏處理方法 Accidental Release Measures

洩漏處理程序: Spill and leak procedure: 洩漏處理程序 (the wearer, turn off,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Shut off liquid source. Stop leak if you can do it without risk. For small liquid spills, take up with sand or other absorbent material. For large spills, take far ahead of spill for safe disposal. No smoking, flames or flames to be heard from. Keep unnecessary people away.

洩漏處理注意事項: Precaution: 洩漏處理程序 (the wearer, turn off,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1. Limit air shaft entry into the leak area. 2. Evacuate the people who have the clean job area. 3. To wear the personal equipment for protection.

洩漏處理預防措施: Prevention of protection: 洩漏處理程序 (the wearer, turn off,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Prevent diffusion. Prevent entry into the sewage system.

洩漏處理注意事項: Precaution: 洩漏處理程序 (the wearer, turn off,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For safety and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please review the SAFETY DATA SHEET for necessary information.

7. 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Handling and Storage

處置: Handling: 處置人員應穿戴防護服 (the wearer, turn off, chemical or carbon dioxide). Ensure efficient exhaust ventilation in the working area.

儲存: Storage: 儲存溫度應在 5°C 至 30°C 之間。 (Keep container tightly closed and store between 5°C and 30°C).

8. 暴露預防措施 Exposure Control / Personal Protection

暴露預防措施 (Exposure Control)	個人防護措施 (Personal Protection)
呼吸器 (Respiratory Protection)	呼吸器 (Respiratory Protection)
手套 (Gloves)	手套 (Gloves)
眼罩 (Eye Protection)	眼罩 (Eye Protection)
面罩 (Face Protection)	面罩 (Face Protection)
全身防護服 (Full Body Protection)	全身防護服 (Full Body Protection)



Safety Data Sheet 安全資料表

个人防护设备 Personal Protection Equipment
 通风保护 Ventilation protection 确保良好的通风设施 (Ensure sufficient natural ventilation in the working area. Supply with emergency shower and eye wash facility.)

9. 物理及化学性质 Physical and Chemical Properties / Characteristics

外观 Appearance 乳白色液体 (Milky white liquid)
 凝固点 Freezing Point / 凝固范围 Freezing Range: 100°C
 密度 Density: 0.999 (20°C) (Slightly smaller than water)
 比重 Specific Gravity (G/Water=1):
 水中溶解度 Solubility in Water (G/L): Insoluble
 闪点 Flash Point:
 自燃点 Auto-ignition:
 爆炸上限 Lower Explosive Limiting Limit:
 爆炸下限:
 危险特性 Other Hazards: 高度可燃 (Highly flammable) - 高度易燃 (Highly flammable)
 聚合性 (Polymerizability): 不可燃 (Non-flammable) (solid, gas)
 分解温度 Decomposition temperature:
 蒸气压 Vapor pressure:
 蒸气密度 Vapor density: 0.99 (G/L) (G/Water=1)
 粉尘爆炸指数 Particle reactivity (n-octane/water fog) (low)
 自燃速率 Spontaneous rate:

10. 安定性及反应性 Stability and Reactivity

稳定性 Stability: 稳定 (Stable)
 不相容性 Incompatibility: 不与强氧化剂和强酸 (Shing oksidant and strong acids)
 反应条件 Conditions to Avoid: 避免高温 (Avoid high temperature) (Keep away from heat, sparks, acids and alkalis)
 危险分解产物 Hazardous Decomposition Products: 不可用 (unavailable)

11. 毒性资料 Toxicological Information

接触途径 Contact way: 吸入 (Inhalation), 摄入 (Ingestion), 皮肤接触 (Skin contact), 眼睛接触 (Eye contact).
 主要症状 Cardinal symptoms: 咳嗽 (Cough), 窒息 (Dyspnea), 恶心 (Nausea), 呕吐 (Vomiting), 流泪 (Tearing).
 急性毒性 Acute toxicity: 不可用 (unavailable)
 慢性毒性 Chronic Toxicity: 不可用 (unavailable)

12. 环境资料 Ecological Information

生态毒性 Ecotoxicity: -
 持久性和降解性 Persistence and degradability: -
 生物累积性 Bioaccumulative potential: -
 土壤中的移动性 Mobility in soil: -
 其他不良影响 Other adverse effects: -

13. 废弃处置方法 Disposal Information

废物处置方法 Waste disposal methods: 遵照当地、州、国家和联邦、州和当地环境法规 (Waste disposal should be in accordance with existing federal, state and local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s).
 空容器 Empty container/wearings: 按照当地、州、国家和联邦、州和当地环境法规 (Empty container/wearings should be disposed in accordance with existing federal, state and local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s).



Safety Data Sheet 安全资料表

警告：Empty containers may contain product residue. Follow SDS and label warnings even after they have been emptied.

14. 运输资料 Transport Information

UN Identification No. Hazardous Goods#:	—
UN 识别号 The United Nations Number:	—
UN 危险货物名称 UN Dangerous Goods Class:	—
包装组别 Packing Group:	—
包装形式 Packing Method:	—
包装方法 Packing Method:	UN 3082, Spillable Liquid
危险等级 Hazard Markings:	—
运输名称 Transport Name:	正庚烷 液体, 易燃, 高度易燃 5-3B Keep away from heat/stuff, ambient or high. Put between 0°C and 30°C.

15. 法规资讯 Regulation Information

法规资讯 Regulation Information

下列法规适用于本产品：The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standards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Production Safety Law of PRC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Dangerous chemical safety management regulations

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 Regulations on Criteria for Work Safety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Code of Occupational Disease Prevention of PRC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Law of PRC

16. 其他资料 Other Information

编制单位 Compile Source:	上海华谊集团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 Shanghai Huaxi Group Advanced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R&D center		
编制人 Compile Editor:	张洪涛 Zhang Hongtao	审核人 Name:	董强 Dong Qiang
编制日期 Compile Date:	2023/07/26	生效日期 Effective date:	2023/07/01
文件编号 Document No.:	HS-001		
备注 Other Information: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作为法律依据。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This document is based on our testing result and for reference only. It cannot be changed with applicable environment and manufacturing condition. No guaranty of accuracy is made by our company.		

确 认 书

我公司委托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睢县久扬鞋业有限公司年产 80 万双运动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环评报告所述内容与我公司建设项目内容一致，我对河南晴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证明！

